



股票代號：3325

旭品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刊印
查詢網址：<http://mops.t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代 理 發 言 人
姓 名	鄭 元 傑	洪 廷 宏
職 稱	國外部專案經理	管理部副總經理
電 話	(02)2999-8658	(02)2999-8658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jerry@casing.com.tw	richard@casi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 98 號 11 樓

電 話：(02)2999-8658

分公司：無

工 廠：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電 話：(02)2361-1300

網 址：<http://www.fbs.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清義、張天勳

事務所名稱：吳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 95 號 4 樓之 2

電 話：(02)2999-6700

網 址：<http://efcpas.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asing.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3
肆、募資情形.....	24
一、資本及股份.....	24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9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9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9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29
伍、營運概況.....	30
一、業務內容.....	3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46
四、環保支出資訊.....	46
五、勞資關係.....	46
六、重要契約.....	47
陸、財務概況.....	4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4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5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4
一、財務狀況	54
二、經營結果	55
三、現金流量	5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58
七、其他重要事項	59
捌、特別記載事項	6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6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受到國際經濟情勢強烈動盪，歐洲債信危機一而再的復燃，美國景氣仍未回穩，導致主要之歐美市場疲軟，加上新台幣強勁升值，各項原物料成本上揚，大陸生產基地人工高漲，以及陸資廠低價傾銷，造成本公司 100 年度經營績效較往年不佳而虧損。本公司經營階層為改善現況，積極投入新產品開發、降低營運成本、提升生產效率，以期未來新的一年能開花結果。茲就一〇〇年度經營績效報告如下：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1.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0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076,083 千元，較去年同期之銷貨收入淨額減少 14%，致稅後損失為 178,615 千元。

2. 預算執行情形：依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一〇一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故無需揭露執行情形。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		99 年		成長率(%)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1,076,083	100%	1,249,903	100%	- 14%
營業毛利	(136,039)	- 13%	(21,673)	- 2%	528%
營業利益	(193,525)	- 19%	(57,138)	- 5%	239%
稅後利益	(178,615)	- 16%	(45,798)	- 4%	290%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 8.1%	- 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5.5%	- 3.6%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28.8%	- 8.7%
	稅前純益	- 31.1%	- 8.7%
純益率(%)		- 16.0%	- 4.0%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 2.69 元	- 0.69 元

4.研究發展狀況：

- (1)新增散熱相關機構件
- (2)開發遊戲型之桌上型電腦外殼
- (3)擴展伺服器及機上盒之電腦外殼
- (4)新增 LED 產品之產製
- (5)拓展車削生技醫療代工產品

二、一〇一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 (1)配合雲端趨勢，擴展伺服器及機上盒之電腦外殼
- (2)切入中國節能 LED 產品之產製
- (3)持續強化散熱機構件及生技產品之產製能力
- (4)落實管理績效、降低庫存、增加帳款週轉率
- (5)改造生產流程、提高設備稼動率

2.預期銷售數量

項 目	預計銷售數量
電腦機殼(台)	600,000
網通電腦機殼(片)	1,000,000
散熱片(片)	1,200,000
散熱模組(組)	740,000
其他	60,000

3. 未來展望

面對市場激烈競爭及生產成本高居不下的外在經營環境，旭品科技期許持續深耕機殼產業、強化品質意識、提升生產交期、開發新興市場、增加既有產品種類，延伸散熱及 LED 機構件之電子產品領域，並新增生技醫療車削代工產品，以達到客戶一次購足之策略目標，帶動獲利的成長，以創造各位股東最大之利益。

恭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兼總經理：蕭奕彰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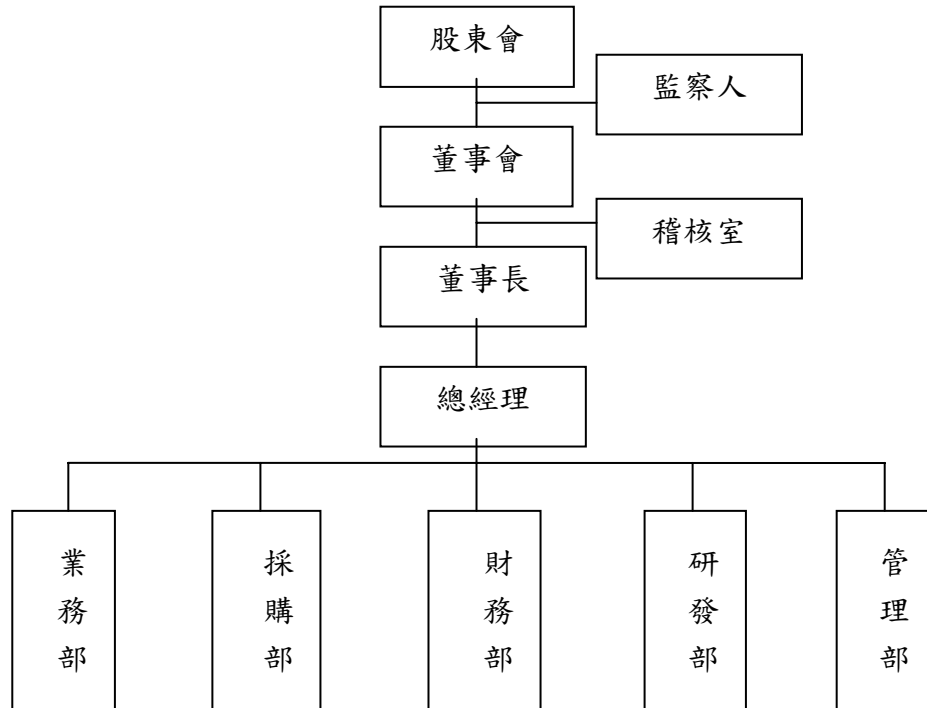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1. 民國 85 年 4 月 成立旭品科技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
2. 民國 89 年 9 月 投資設立 100%持有之海外轉投資公司「L.S.H TECHNOLOGY CO., LTD.」。
3. 民國 89 年 10 月 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公司（L.S.H TECHNOLOGY CO., LTD.）間接投資大陸「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權。
4. 民國 91 年 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陸仟萬元，本次增資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貳仟萬元。
5. 民國 91 年 3 月 購入「遠見科技大樓」新辦公處所，並於同年 7 月遷至現址。
6. 民國 92 年 7 月 辦理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本次增資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貳仟陸佰參拾參萬貳仟元。
- 7.民國 92 年 8 月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8.民國 93 年 4 月 申請登錄為興櫃股票。
- 9.民國 93 年 8 月 辦理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本次增資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玖仟參佰參拾陸萬捌仟肆佰元。
- 10.民國 94 年 6 月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委員會核准上櫃。
- 11.民國 94 年 8 月 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12.民國 94 年 9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本次增資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參仟肆佰捌拾參萬伍仟貳佰肆拾元。
- 13.民國 95 年 9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本次增資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捌仟零陸拾柒萬捌仟柒佰陸拾元。
- 14.民國 96 年 9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本次增資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伍億伍仟陸佰陸拾玖萬零伍佰柒拾元。
- 15.民國 97 年 11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本次增資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陸億參仟伍佰參拾捌萬伍仟壹佰壹拾元。
16. 民國 98 年 5 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本次減資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陸億壹佰玖拾肆萬伍仟壹佰壹拾元。
17. 民國 98 年 9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本次增資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陸億貳仟捌佰參拾肆萬參仟柒佰玖拾元。
18. 民國 99 年 5 月 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公司（L.S.H TECHNOLOGY CO., LTD.）間接投資大陸「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權。
19. 民國 100 年 5 月 投資京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30.63%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業 務 職 掌
稽核室	1.公司及轉投資事業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業務之推行。 2.其他各項有關稽核之處理及監察人交辦事項。 3.除內部控制制度外，其他制度之規劃與檢討。
管理部	1.人員招募、教育訓練、人力資源政策、績效考核、薪資計算、勞（健）保、人事檔案保管及文具用品採購等事宜。 2.固定資產之採購、管理、庶務用品之採購、管理、出勤記錄、安全衛生管理等事宜。
研發部	1.負責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等業務。 2.產品功能改良，提高附加價值。
財務部	1.公司財務資金調度與管理及銀行往來業務。 2.會計制度之建立及會計、稅務事務處理。 3.公司資本市場籌資案件統籌處理。 4.公司董事會、股東會相關事項之處理。
採購部	1.原物料供應商之開發調查、管理及簽約等作業。 2.原物料之議價、採購作業。
業務部	1.負責公司相關產品之市場評估、拓展。 2.銷售計劃之研擬。 3.銷售、售後服務及客訴處理等工作。 4.客戶資料之建立、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監察人資料

101年4月29日

職 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 要 學 經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蕭奕彰	98.07.01	3	91.12.24	4,394,197	6.92%	4,752,762	7.08%	—	—	—	—	東南工專土木科 台灣資群 旭青電腦 全腦電腦	LSH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長、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偉勝國際公司董事	—	—	—
董 事	李佩妮	99.06.21	3	99.06.21	—	—	—	—	—	—	—	—	德明技術學院會計系 大旌科技 富邦證券	晶盟科技公司財務部	—	—	—
董 事 (註 1)	李初輝	98.07.01	3	89.07.03	4,415,037	6.95%	—	—	—	—	—	—	泰山小學 台塑企業 台安電子	偉勝國際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賴淑絹	98.07.01	3	95.07.01	—	—	—	—	—	—	—	—	台灣區中小企業銀行	無	—	—	—
獨立董事 (註 2)	吳心愷	98.07.01	3	100.06.24	—	—	335,000	0.50%	—	—	—	—	淡江大學商管系 大旌科技	大旌科技公司董事長 京畿公司監察人 愛惠浦科技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註 3)	劉南征	98.07.01	3	91.12.24	1,065,464	1.68%	426,645	0.64%	—	—	—	—	世新大學編輯採訪系 亞柏電腦 歐文電腦	固門實業公司負責人 固旺佳投資公司負責人	—	—	—
監察人 (註 4)	李惠蘭	98.07.01	3	98.07.01	—	—	—	—	—	—	—	—	醒吾技術學院 承信地政事務所	無	—	—	—
監察人	李娜娜	98.07.01	3	96.06.26	—	—	—	—	—	—	—	—	醒吾技術學院 玉山銀行	無	—	—	—

(註 1) 100 年 5 月 26 日持股低於選任時持有股份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2) 100 年 6 月 24 日補選。

(註 3) 100 年 9 月 01 日持股低於選任時持有股份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4) 101 年 2 月 13 日辭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不適用。

3. 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1年4月29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蕭奕彰			✓	✓	✓			✓	✓	✓	✓	✓	✓	✓	0
董事李初輝			✓	✓	✓			✓	✓	✓	✓	✓	✓	✓	0
董事李佩妮			✓	✓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賴淑絹			✓	✓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吳心愷			✓	✓	✓	✓	✓	✓	✓	✓	✓	✓	✓	✓	0
監察人劉南征			✓	✓	✓	✓	✓	✓	✓	✓	✓	✓	✓	✓	0
監察人李惠蘭			✓	✓	✓	✓	✓	✓	✓	✓	✓	✓	✓	✓	0
監察人李娜娜			✓	✓	✓	✓	✓	✓	✓	✓	✓	✓	✓	✓	0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1 年 4 月 29 日；股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蕭 奕 彰	89.07.03	4,752,762	7.08%	—	—	—	—	東南工專土木科 台灣資群 旭青電腦 全腦電腦	LSH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長、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偉勝國際公司董事	—	—	—
執行副 總經理 (註)	黃 文 建	99.12.30	—	—	—	—	—	—	輔仁大學統計系 國格金屬科技 威力士科技 聯福生科技	無	—	—	—
副 總 經 理	洪 廷 宏	88.11.01	968	0.0%	—	—	—	—	東南工專機械科 喬佳科技	偉勝國際公司監察人	—	—	—
財會主管	李 榮 德	97.09.01	—	—	—	—	—	—	東吳大學會研所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	無	—	—	—

(註) 101 年 4 月 20 日轉任董事長室。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損)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損)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 勞 (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H)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蕭 奕 彰	-	-	-	-	-	-	120	120	-0.1%	-0.1%	222	2,576	-	-	-	-	-	-	-	-	-	-	-0.2%	-1.5%	-
董事(註 1)	李 昶 輝	-	-	7,500	7,500	-	-	120	120	-4.3%	-4.3%	375	3,569	36	36	-	-	-	-	-	-	-	-	-4.5%	-6.3%	-
董事(註 2)	顏 坤 林	-	-	-	-	-	-	120	120	-0.1%	-0.1%	-	-	-	-	-	-	-	-	-	-	-	-	-0.1%	-0.1%	-
董事	李 佩 妮	-	-	-	-	-	-	120	120	-0.1%	-0.1%	-	-	-	-	-	-	-	-	-	-	-	-	-0.1%	-0.1%	-
獨立董事 (註 3)	吳 心 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獨 立 董 事	賴 淑 絹	-	-	-	-	-	-	120	120	-0.1%	-0.1%	-	-	-	-	-	-	-	-	-	-	-	-	-0.1%	-0.1%	-
獨 立 董 事 (註 4)	郭 寶 玉	-	-	-	-	-	-	120	120	-0.1%	-0.1%	-	-	-	-	-	-	-	-	-	-	-	-	-0.1%	-0.1%	-

(註 1) 100 年 5 月 26 日持股低於選任時持有股份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2) 99 年 3 月辭任 (註 3) 100 年 6 月補選；(註 4) 99 年 10 月辭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蕭奕彰、顏坤林、李佩妮、吳心愷 賴淑絹、郭寶玉	蕭奕彰、顏坤林、李佩妮、吳心愷 賴淑絹、郭寶玉	蕭奕彰、顏坤林、李佩妮、吳心愷 賴淑絹、郭寶玉	顏坤林、李佩妮、吳心愷 賴淑絹、郭寶玉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	蕭奕彰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李昶輝	李昶輝	李昶輝	李昶輝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2. 監察人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 D 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註 1)	劉南征	-	-	-	-	-	-	60	60	-	-	-
監察人	李蕙蘭	-	-	-	-	-	-	120	120	-0.1%	-0.1%	-
監察人 (註 2)	李娜娜	-	-	-	-	-	-	120	120	-0.1%	-0.1%	-

(註 1) 100 年 9 月 01 日持股低於選任時持有股份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2) 101 年 2 月 13 日辭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李蕙蘭、劉南征、李娜娜	李蕙蘭、劉南征、李娜娜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4)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損)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 額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蕭奕彰	4,880	6,320	172	172	-	-	-	-	-	-	-2.8%	-3.6%	-	-	-
執行副總 經理	黃文建															
副總經理	洪廷宏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蕭奕彰、洪廷宏	洪廷宏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黃文建	蕭奕彰、黃文建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金額(註 2)	現金紅利金額(註 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 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蕭奕彰	-	-	-	-
	執行副總經理	黃文建				
	副總經理	洪廷宏				
	財會主管	李榮德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100 年度虧損，董事會決議不擬予配發。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於 100 年度及 99 年度董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損)比例分別為 (4.6%)及(4.9%)，監察人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損)比例則分別為(0.2%)及(0.5%)，另外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則為(2.8%)及(3.9%)。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 100 年度及 99 年度董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損)比例分別為(8.1%)及(15.3%)，監察人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損)比例則分別為(0.1%)及(0.5%)，另外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損)比例則為(3.6%)及(12.8%)。餘說明如下：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A.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

B.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包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則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擔的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與公司整體經營績效給付。

2.訂定酬金之程序：

A.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經本公司董事會擬訂後，須經股東會通過。

B.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報酬，依同業水準及經營績效支給。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A.董事、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收數、每股盈餘、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B.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執行長及總經理報酬已充分考量同業水準釐定，副總經理則依「責任中心績效評分」，考核「單位業務表現」績效，故均已對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予以考量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列)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備 註
董 事 長	蕭 奕 彰	7	0	100%	
董 事	李 初 輝	1	0	14%	100 年 5 月解任
董 事	李 佩 妮	0	7	0%	
獨立董事	賴 淑 絹	7	0	100%	
獨立董事	吳 心 愷	4	0	57%	100 年 6 月補選
監 察 人	劉 南 征	0	0	0%	100 年 9 月解任
監 察 人	李 蕙 蘭	2	0	28%	101 年 2 月辭任
監 察 人	李 娜 娜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2 月 13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列)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註)	備 註
監 察 人	劉 南 征	0	0	0%	100 年 9 月解任
監 察 人	李 蕙 蘭	2	0	28%	101 年 2 月辭任
監 察 人	李 娜 娜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開放監察人之電話及電子信箱予員工，以利進行溝通事宜。
-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除年度財報經監察人審查外，監察人不定期與本公司稽核室及簽證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並交換意見。
- 三、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股務一職專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 (二)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機構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 (三)本公司訂有「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辦法」及「轉投資事業監理辦法」以控管關係企業。	—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但本公司仍有持續定期評估其獨立性。	—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以電話及電子信箱溝通之。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一)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負責對外代表本公司答覆相關問題。	—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100年12月13日設立薪資委員會	—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法中含有公司治理實務運作之要點及精神，未來將持續透過修訂管理辦法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董事及監察人皆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於100年10月25日完成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三小時進修課程。 (二)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董事會會議均有過半數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本公司亦有備置簽名簿供出（列）席董、監事簽到。 (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 (四)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利害關係之議案。 (五)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100年度未購買。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重大缺失。		

(五)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董事會皆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進一步予以迴避，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六)薪酬委員會設置情形：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13 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董監事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務	(一) 本公司尚未明訂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惟計劃已朝企業社會方向進行。 (二) 本公司100年3月捐贈新台幣50萬元予日本紅十字會援助日本311大地震相關活動。 (三) 本公司定期舉辦企業文化之宣導，並將員工行為準則列為績效考量的因素	—
二、永續發展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來達到原物料減量的目標。 (二) 本公司將設置專職單位負責公司環境之維護與節能減碳之工作，並定期召開會議與檢討，期許建立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三) 本公司辦公大樓，配合環境衛生持續進行垃圾分類、回收、減量及再利用活動。 (四) 本公司於夏日進行空調溫度控制，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	—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公司已依勞動法規，訂立適當之管理程序 (二) 公司為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環境，將不定期舉辦安全衛生之講座活動 (三) 公司設有專屬單位，處理有關公司消費者權益申訴事宜 (四) 公司將與供應商密切合作，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五) 公司已於日本震災之時，提供捐款，以具體行動落實社會服務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均將相關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未來將依實際推動狀況，朝此方向進行。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相關規章持續研擬制定中。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者，應加以敘明：無。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法中含有公司治理實務運作之要點及精神，未來將持續透過修訂管理辦法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不適用。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下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01 年 3 月 14 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 奕 彰

總經理： 蕭 奕 彰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0.06.24 股東常會	1.承認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虧撥補案 3.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資金運用計劃變更案 4.補選獨立董事乙席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0.04.07	1.承認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承認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案(含合併財務報表) 3.九十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4.海外子公司盈餘分配案 5.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對外投資案 7.新訂「投後管理辦法」案 8.新增第一銀行融資額度案 9.新增中國信託銀行融資額度案 10.擬訂一〇〇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議程案 11.擬訂一〇〇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及提名權之時間及地點案 12.解除本公司散熱部執行副總黃文建競業禁止責任免除案 13.補選獨立董事乙席案
100.04.28	1.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2.發行新股案 3.變更一〇〇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4.大眾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5.玉山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100.06.15	1.發行新股案

100.07.07	1.九十九年度股息配發及擬訂相關作業期限案
100.08.29	1.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2.富邦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3.發行新股案
100.10.28	1.子公司L.S.H. Technology Co., Limited.融資保證額度案 2.永豐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3.土地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4.新增第一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5.為子公司L.S.H. Technology Co.,Limited.提供背書保證案
100.12.13	1.一〇一年度營業計劃書案 2.一〇一年度稽核計畫案 3.97年私募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暨上櫃掛牌案 4.擬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5.委任本公司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01.01.13	1.一〇〇年度衍生性金融商品執行報告案 2.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01.03.14	1.一〇〇年度決算表冊案(含合併財務報表)案 2.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3.海外子公司盈餘分配案 4.一〇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大眾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6.第一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7.台新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8.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9.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0.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修訂公司章程案 12.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3.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14.擬訂一〇一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議程案 15.第七屆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責任免除案

	16.擬訂一〇一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及提名權之時間及地點案
101.04.27	1.依公司法規定，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訂定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案 5.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辦法案 6.訂定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作業程序案 7.訂定本公司適用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程作業程序案 8.本公司董監酬勞及政策案 9.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酬勞及政策案 10.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一季衍生性金融商品執行報告案 11.本公司擬辦理中長期資金募集案 12.變更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吳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清義	張天勳	100 年度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1,30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0 年度		截至 101 年 4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蕭奕彰	4,752,762	—	4,752,762	—
董事(註 1)	李初輝	2,249,965	(2,249,965)	—	—
董事	李佩妮	—	—	—	—
董事	賴淑娟	—	—	—	—
董事(註 2)	吳心愷	—	—	335,000	—
監察人(註 3)	劉南征	726,645	(300,000)	426,645	—
監察人	李娜娜	—	—	—	—
監察人(註 4)	李蕙蘭	—	—	—	—
執行副總經理(註 5)	黃文建	—	—	—	—
副總經理	洪廷宏	968	—	968	—
財會主管	李榮德	—	—	—	—

(註 1) 100 年 5 月 26 日持股低於選任時持有股份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2) 100 年 6 月 24 日補選。

(註 3) 100 年 9 月 01 日持股低於選任時持有股份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4) 101 年 2 月 13 日辭任。

(註 5) 101 年 4 月轉任董事長室。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101 年 4 月 29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蕭奕彰	4,752,762	7.08%	—	—	—	—	蕭柏翔 蕭奕彥 蕭奕宏	兄弟姐妹	—
蕭柏翔	537,136	0.80%	—	—	—	—	蕭奕彰	兄弟	—
蕭奕宏	303,360	0.45%	—	—	—	—	蕭奕彰	兄弟	—
蕭美蘭	136,312	0.20%	—	—	—	—	蕭奕彰	兄妹	—
蕭奕彥	409	0.00%	—	—	—	—	蕭奕彰	兄弟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200	100%	—	—	3,200	100%
L.S.H TECHNOLOGY CO., LTD.	—	100%	—	—	—	100%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	—	—	—	—	100%
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	—	—	—	—	—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1 年 04 月 29 日；單位：股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函號
85.07	10	500	5,000	500	5,000	創立 現金 5,000 仟元	—	經(八五)中字第 85201670 號
89.07	1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55,000 仟元	—	經(八九)中字第 89466345 號
91.02	10	12,000	12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09101061960 號
91.11	30	32,000	320,000	17,000	17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09101445940 號
92.01	30	32,000	320,000	20,327	203,270	現金增資 33,270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09101522590 號
92.07	10	32,633	326,332	32,633	326,332	盈餘轉增資 20,327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1,63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00 仟元	—	經授中字第 09232426950 號
93.08	10	39,336	393,368	39,336	393,368	盈餘轉增資 32,633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2,633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70 仟元	—	經授中字第 0933268319 號
94.10	10	59,000	590,000	43,483	434,835	盈餘轉增資 39,336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130 仟元	—	經授中字第 09432954030 號
95.10	10	59,000	590,000	48,068	480,679	盈餘轉增資 43,48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60 仟元	—	經授中字第 09532917750 號
96.09	10	59,000	590,000	55,669	556,691	盈餘轉增資 72,10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910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09601230480 號
97.10	25	59,000	590,000	57,669	576,691	私募增資 20,000 元	—	經授商字第 09701265640 號
97.12	10	90,000	900,000	63,539	635,385	盈餘轉增資 56,671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25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09701312120 號
98.05	10	90,000	900,000	60,195	601,945	註銷庫藏股 33,440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09801086160 號
98.09	10	90,000	900,000	62,834	628,344	盈餘轉增資 24,01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918 仟元 (股數 238 千股)	—	經授商字第 09801224090 號
99.09	10	90,000	900,000	65,348	653,478	盈餘轉增資 25,134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09901204320 號
100.01	10	90,000	900,000	65,357	653,565	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87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10001006720 號
100.05	10	90,000	900,000	65,810	658,100	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4,535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10001092500 號
100.06	10	90,000	900,000	66,284	662,838	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4,738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10001127870 號
100.09	10	90,000	900,000	67,098	670,977	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8,139 仟元	—	經授商字第 10001214670 號

101 年 04 月 29 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數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普 通 股	90,000,000	—	22,902,344	67,097,656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1 年 4 月 2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法人	合計
人數	—	—	15	7,462	8	7,485
持有股數	—	—	723,287	66,313,626	60,743	67,097,656
持股比例	—	—	1.08%	98.83%	0.09%	1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01 年 4 月 29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941	436,424	0.65%
1,000 至 5,000	3,477	8,161,237	12.16%
5,001 至 10,000	992	7,808,832	11.63%
10,001 至 15,000	342	4,423,671	6.59%
15,001 至 20,000	213	3,964,059	5.90%
20,001 至 30,000	191	4,919,796	7.33%
30,001 至 50,000	146	5,931,946	8.84%
50,001 至 100,000	113	7,862,121	11.71%
100,001 至 200,000	36	4,889,419	7.28%
200,001 至 400,000	18	4,948,156	7.37%
400,001 至 600,000	10	4,737,350	7.06%
600,001 至 800,000	3	2,349,989	3.50%
800,001 至 1,000,000	1	811,000	1.20%
1,000,001 股以上	2	5,853,656	8.72%
合計	7,485	67,097,656	100%

2.特別股：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1 年 4 月 2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蕭奕彰		4,752,762	7.08%
吳泓璋		1,100,894	1.64%
黃秀麵		811,000	1.21%
陸中常		795,525	1.19%
林奕琥		780,000	1.16%
王奕晴		774,464	1.15%
陳春菊		595,522	0.89%
劉彥君		595,522	0.89%
蕭柏翔		537,136	0.80%
楊慶生		470,000	0.7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最高		46.5	61.7	19.2
	最低		31.3	12.6	12.8
	平均		38.9	38.3	16.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7	16.3	15.3
	分配後		16.2	16.3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6,801 仟股	66,335 仟股	67,098 仟股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69)	(3.14)	(0.68)
		調整後	(0.60)	(2.69)	(0.57)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	—	—
	無償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1.29	—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公司得視財務、業務及經營狀況等因素，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配盈餘，惟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無需編製 101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就當年度所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提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及董監酬勞百分之三，所餘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扣除部分保留盈餘不擬予分配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本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其相關估計變動列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無。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所配發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未配發。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不適用。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99 年 3 月 2 日
公司債總額		新台幣 200,000,000 元
債券每張每張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灣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年利率：0%
公司債期限		發行期限：三年、到期日：101 年 3 月 2 日
保證機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信託部
承銷機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簽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次發行與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次發行與轉換辦法第十八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本公司依本次發行與轉換辦法第十九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償還。
參償還金額		新台幣 20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辦法
限制條件		詳發行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轉換 1,741 張及賣回 2 張，尚餘新台幣 137,724 仟元尚未轉換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發行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以發行因本公司本次擬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以新發行之普通股做為轉換標的，故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8.72%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2.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00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轉 債 換 市 公 價 司		
	最 高	162.0	0.0
	最 低	110.55	0.0
	平 均	140.35	0.0
轉 換 價 格		34.4	34.4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99.03.02 發行 轉換價格 36.5 元	99.03.02 發行 轉換價格 36.5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如下：

- (1)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2)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3)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5)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6)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7)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
產 品	100 年度 營 業 比 重	
電 腦 機 殼	89.2	
電 源 供 應 器	9.5	
其 他	1.3	
總 計	100	

3.本公司目前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1)新增散熱相關機構件
- (2)開發遊戲型之桌上型電腦外殼
- (3)擴展伺服器及機上盒之電腦外殼
- (4)新增 LED 產品之產製
- (5)拓展車削生技醫療代工產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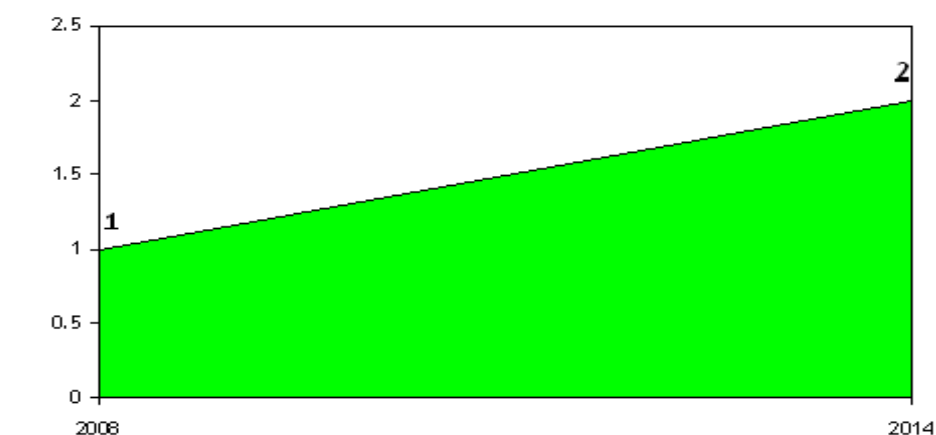
資訊產業在經歷數十年發展下，已深入文明人類，並影響個人各個不同層次與領域，然隨著資訊硬體產業持續面臨低獲利窘境，產業亟思開拓新興應用領域，各式以數位化、生活型態為思考主軸的3C 整合型產品概念開始出現。而隨著資訊、通訊、消費電子等3C 跨領域技術整合逐漸成型，資訊產業也逐漸衍生不同樣貌，逐步影響產業未來可能發展。因應PC 市場成長趨緩、競爭激烈，連帶影響到全球資訊廠商，因此競爭優勢在於能否掌握研發和生產資源、規劃多角化營運模式和建立垂直整合供應鏈。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研究開發、組裝加工及銷售業務。電腦機殼係電腦主機安裝之必要零組件，為資訊硬體工業的一環，其需求量與個人電腦之景氣息息相

關；電源供應器產品之主要用途係提供電子產品穩定、適當電壓之電源，為不可或缺之重要功能元件之一。根據產品功能及基本構造之不同，可分為不斷電系統電源供應器(UPS)、線性式電源供應器(LPS)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SPS)，其應用範圍極廣，以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應用為最大宗。由上述說明可知該公司主要產品與下游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設備及通訊設備市場之景氣關連性極高，故以下茲就全球整體電腦產業概況及電源供應器之發展情況說明如下：

(1) PC 產業

電腦機殼市場的推動仍可由宅濟經的發燒以及高階電腦玩家市場所帶動的高階機殼需求、中國PC 下鄉政策、暨大量的新興市場龐大人潮所帶動的需求所拉昇，尤其中國、印度、俄羅斯與巴西等金磚四國，目前個人電腦累積裝置量仍低於已開發國家，但其每年以快速出貨量成長率與生產活水準不斷提高下，未來六年將勢必成為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成長的最大火車頭，故依研究機構Gartner 如下圖之預估，在新興市場需求帶動下，每年平均成長率如果維持12%的假設下，2014 年全球個人電腦累積裝置將提高至20 億台。另根據資策會資訊市場情報中心調查資料顯示，我國電腦機殼年產量連續多年蟬聯世界第一，已成為全球電腦機殼生產王國，故在PC產業未來成長動能推昇下，我國機殼市場仍可望有一定之成長率。



資料來源：Gartn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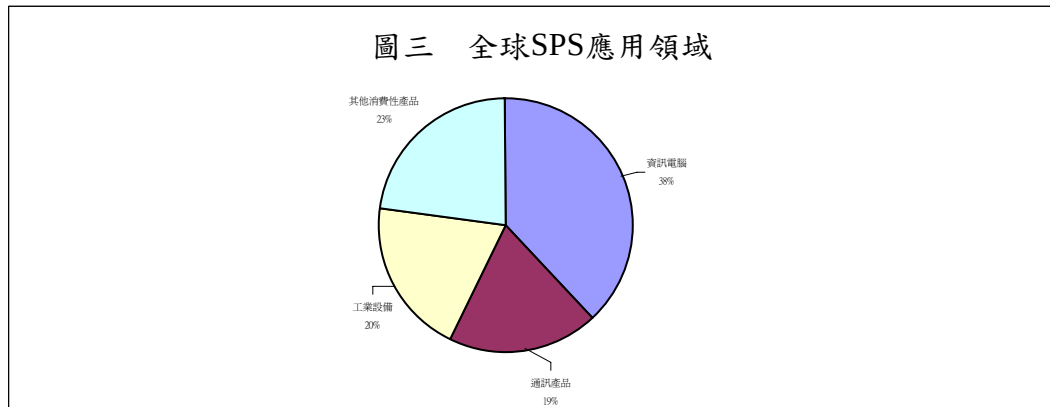
(2) 電源供應器

我國電源供應器產業萌芽於1980 年代台灣電視遊樂器風行之時，其後在我國資訊產業蓬勃發展推動下成為全球資訊用電源供應器產品生產大國，根據Frost &Sullivan 資料，我國在PC 用電源供應器市佔率約達八成以上，顯示我國於全球電腦電源供應器產品供應鏈上佔有舉足輕重之地位。近年來隨著全球資訊、電子產業持續擴張及網際網路、通訊市場蓬勃發展下，帶動全球個人電腦及行動電話等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及週邊產業蓬勃發展，由於電源供應器產品為電子電力產品不可或缺之關鍵元件，故其產品需求與下游電子產業之景氣關聯性極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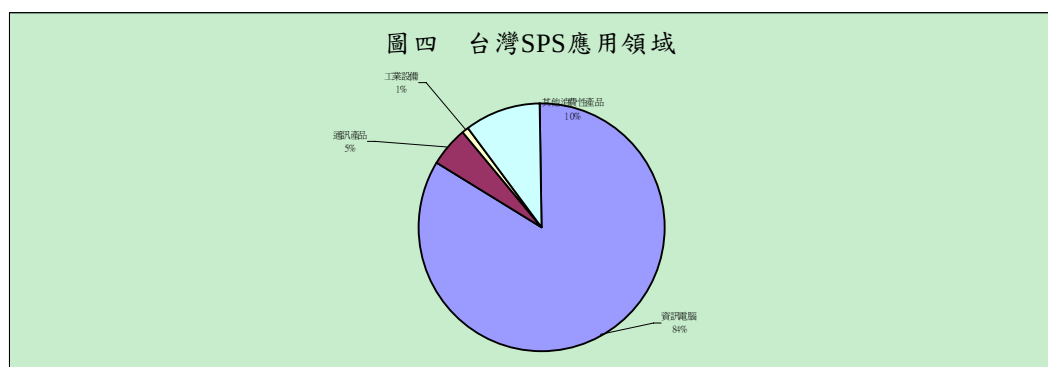
由於電源供應器為技術成熟產業，因而其成長動能將著重在未來較有成長性之PC、LCD TV、遊戲機及手機相關產品等應用領域。以上述四類產品來看：一、PC 產業由於功能提升，電源供應器將朝向高功率方向發展，另伺服器產品由於毛利較佳，成長性亦大，將成為電源供應器廠商的另一發展空間；二、LCD TV 應用之電源供應器及inverter在未來數年LCD TV 出貨量成長幅度仍可維持高成長的情況下，將為電源供應器廠商主要成長動能；三、遊戲機在新機效應下，2010 年將有較大成長幅度，相對電源供應器之需求明顯上升；四、行動通信在2010年仍將有新興市場的大幅成長，以其數量規模，行動通信對外接式電源供應器的需求仍大。就PC 產業電源供應器而言，由於個人電腦隨著CPU 及繪圖卡的功能日漸加強，耗電量需求增加，加上其附屬功能漸增，繪圖卡、硬碟機、光碟機及USB 接頭數增加，每一件都需要更低的供應電壓及更高的電力瓦數，為使整個系統可以發揮最佳效率，電源供應器的需求將隨PC 的功能加強而提高，SPS 的設計因而朝向高瓦數的方向發展，以目前一高階繪圖卡需要分配到150瓦的電力來看，以往300 瓦至350瓦之電源供應器將不敷使用，預期未來將以500瓦或更高瓦數電源供應器為主流。

早在1980 年初期，我國廠商便進入了電源供應器市場，早期主要是以生產遊戲機和資訊用的電源供應器為大宗，後因台灣個人電腦產業帶動上游零組件業蓬勃發展，至1997年已有300餘家業者從事SPS之生產，惟近年來，由於受到低價電腦衝擊及國際景氣低迷影響，相對亦壓縮電源供應器業者獲利空間，為降低製造成本、強化國際競爭優勢及配合下游資訊業者產業外移以就近供貨之業務考量，國內高達九成SPS業者已進駐中國大陸，少數業者亦在泰國、馬來西亞等地設廠，因而台商利用台灣本地研發技術人才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大陸地區生產之經濟規模優勢互為分工配合，已為國內SPS大廠獲利之重要關鍵因素。

隨著個人電腦市場興起，我國廠商亦逐漸於資訊用電源供應器市場佔有一席之地。我國廠商早期主要的產品，是以桌上型電腦的電源供應器為主，尤其在100-300W 的標準型電源供應器上，具有量產經濟規模和生產技術上的優勢，但隨著低價電腦的趨勢，生產桌上型PC 電源供應器毛利急速下滑，故台灣廠商紛紛改生產毛利較高的筆記型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及伺服器用之電源供應器。就全球SPS 應用領域來區分(圖三)，資訊電腦佔38%，其餘62%為消費性、通訊與工業用途；台灣SPS 應用領域(圖四)資訊電腦高達84%，非PC 應用領域相較全球明顯偏低，因此，未來台灣廠商應可積極朝向消費性、通訊與工業用途發展。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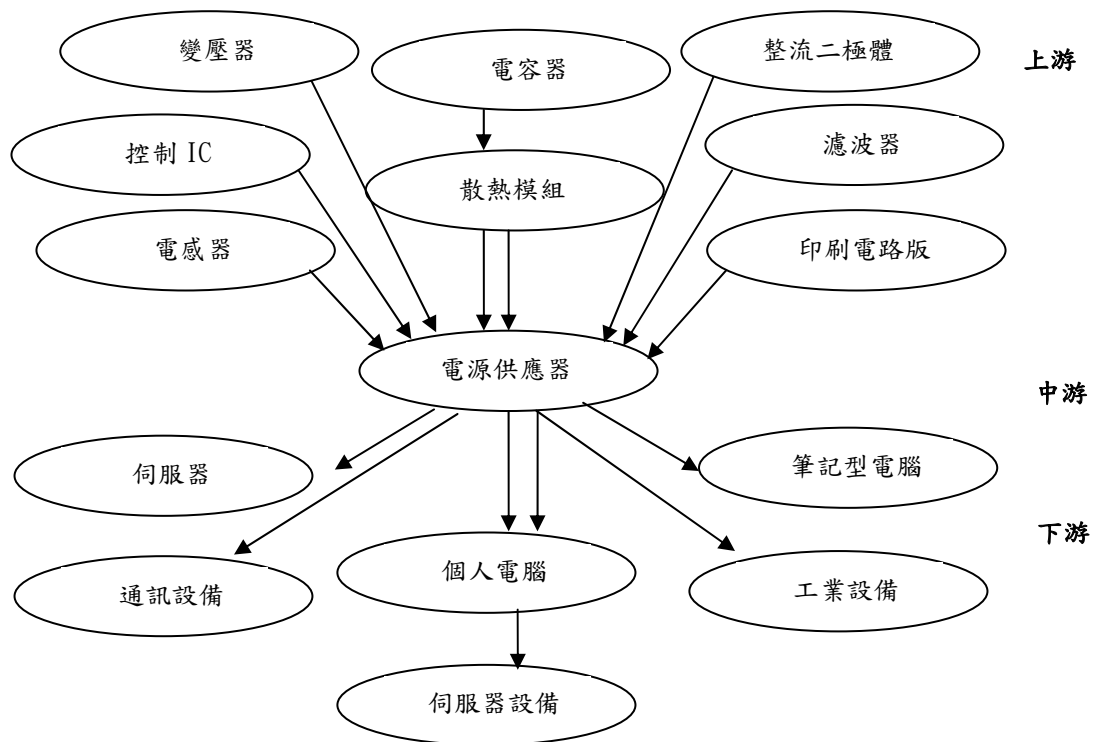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電腦機殼

電腦機殼廠係介於電腦零配件與電腦系統廠之間，機殼廠以金屬沖壓、塑膠粒射出成型、外觀塗裝及加工組裝等工程，以組裝電腦機殼，並結合其他電腦配件，如電源供應器(SPS)、Card Reader(讀卡機)、Cable(線材)、彈片、螺絲、鉚釘、風扇等材料，成為 Barebone(準系統電腦)轉銷系統廠以組裝電腦產品，為電腦產業上、下游中不可或缺的中間者角色。

(2) 電源供應器

電源供應器廠商所處之產業位置，約位於整個電源供應器之中游。其整個產業由上游至下游可分為：上游的變壓器、電容器、切換裝置、二極體、線路濾波器與控制 IC 等零組件供應商，中游的電源供應器廠商、與其下游的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設備、通訊設備等系統產業...。其整個產業供應鍊如下圖：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SPS)產業結構圖

3. 產品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

(1) 電腦機殼

A. 產品發展

未來，DT 將朝兩極化發展，一線為輕小、平價、低功耗、造型親和、輕度應用(上網及文書)取向，Nettop、AIO、小型 DT 即屬此線；另一線則為高規格、高功耗、型剛強(重度金屬、酷炫多色燈及科幻風格)取向，狂熱級遊戲系統即屬此類。

B. 競爭趨勢

在低價電腦的風潮帶動及提昇市場競爭力考量下，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廠商相互策略聯盟，將電腦機殼的出貨方式，由過去只出貨機殼轉變為以次準系統或準系統電腦 (Barebone) 的方式出貨，亦即電腦機殼搭配電源供應器等硬體配備。未來進行策略聯盟之電腦機殼廠及電源供應器廠商，若能再將讀卡機、光碟機等附加產品納入其中，甚至連主機板都可能一併組裝並完成測試，甚至軟體輸入，以「準系統」形式出貨，在組裝過程中，將有利於掌握價格之優勢。

在產業的改變趨勢中，須能掌握準系統電腦(Barebone)的商機，培養國際觀，大幅提高產能以達經濟量產的規模，並進一步縮短從承接訂單到交貨的工作時程，增加存貨週轉率，降低存貨及管理成本，並進一步增強系統整合的能力；此外，面對全球運籌模式(Global Logistics)管理的要求，電腦機殼廠商必須提昇為系統組裝廠，增強營運管理及進軍國際化的條件，並取得領先地位，對未來資訊產業的影響能力方能日趨重要。

(2)電源供應器

由於電子產品不斷的朝向環保、小型輕量、低價格化邁進，因此電源供應器也隨之被要求朝向環保、縮小體積、高功率、高效率、符合安規且低噪音的方向進步，因此為了滿足以上的要求，電源供應器產業便產生了積體電路化，模組化、高頻化及高效率化等四個發展趨勢，分別敘述如下：

A、積體電路化

由於將電源供應器的各種電子電路整合在 IC 上，並透過表面黏著技術(SMD)的製程可大幅減少所需的空間，使電源供應器的體積逐漸邁向小型與輕量。加上隨著 IC 製程和高頻技術的成熟與普及，每一功能的價格將因積體電路化隨之降低。目前這方面的應用，多半被使用在需要縮小體積的電源供應器上，以通訊和消費性電子用的電源供應器居多，除磁性元件較難整合在積體電路上外，其餘各種整流、濾波和回授的電路均可被整合在 IC 上。不過目前該技術只能運用在較低電壓的電源供應器上，由於半導體能承受電壓有其極限，故在較高電壓的部份，目前仍無法應用積體電路的技術。

B、模組化

為因應各種下游應用領域的不同需求規格、提高效率與方便自動化生產，許多業者紛紛向模組化設計的方向發展，此種模組化的生產方式是採用高效率電路與 SMD 技術，將電源內部依功能類別分開，並依下游客戶所需的電源規格自由選擇和組合，構築出下游應用客戶所需的產品。由於模組化生產，具有縮短電路設計工時、降低上游元件使用數量以及降低維修工作量的優點，同時也能方便自動化生產的需求，預計未來電源供應器產品在結構的設計上，將會逐漸朝向模組化的方向進行。

C、高頻化

高頻化的過程是將原本 60HZ 率的輸入電源，透過昇頻處理將頻率升至 20-200KHZ，除可使處理後的波形更加平滑，以增加濾波後輸出電壓的穩定性，還可降低功率的消耗、提高效率，使其在相同的電壓下，獲得更大的應用功率，是提高電源供應器功率的重要方式。目前高頻化的相關技術非僅限於改變電路設計方式的差異，其與半導體元件、磁性元件、電容器、控制電路、裝配技術甚至是電氣/熱的絕緣問題等皆有關聯。故高頻化並非十分容易，具有技術上的難度，不過由於高頻化能減少耗損、並有效提高電源供應器的功率，隨著高功率電源供應器應用需求不斷增加，高頻化仍是未來主要的發展趨勢。

D、高效率化

美國環境保護處（U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計劃更新能源之星（Energy Star）計畫中對電腦功耗的要求，成效日期訂於 2007 年 7 月 1 日，在全新的能源之星規格下，電腦的能源功耗要求將進一步被規範，EPA 期望市場上將有 25% 電腦產品能通過 Energy Star 新規格。Energy Star 是由美國政府主導的計畫，於 1992 年成立，目的是為降低能源消耗，進而減少發電廠所排出導致溫室效應的氣體，但此計畫並非強迫性，廠商可以自願配合，如通過認證將可在產品上貼上 Energy Star 標籤。最早期 Energy Star 只針對電腦產品，現在已延伸至所有電器用品範疇，目前參加 Energy Star 計畫的地區包括美國、加拿大、日本、台灣、紐西蘭及歐盟國家，當地政府將採用通過 Energy Star 認證的產品。因此，依據 Energy Star 要求規格，電源供應器的效率將由以往的 72% 提升到 80% 以上，而且 Power Factor 值亦需要提升到 0.9 以上，目前不支援 Active PFC 或降低耗能的電源供應器將逐步淘汰，而通過 Energy Star 認證之產品將可取得 80 Plus 認證標籤，以發揮節能、提高效率的效果。

早在 1980 年初期，我國廠商便進入了電源供應器市場，早期主要是以生產遊戲機和資訊用的電源供應器為大宗。隨著個人電腦市場興起，我國廠商亦逐漸於資訊用電源供應器市場佔有一席之地。我國廠商早期主要的產品，是以桌上型電腦的電源供應器為主，尤其在 100-300W 的標準型電源供應器上，具有量產經濟規模和生產技術上的優勢，但隨著低價電腦的趨勢，生產桌上型 PC 電源供應器毛利急速下滑，故台灣廠商紛紛改生產毛利較高的筆記型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及伺服器用之電源供應器。就全球 SPS 應用領域來區分，資訊電腦佔 38%，其餘 62% 為消費性、通訊與工業用途；台灣 SPS 應用領域資訊電腦高達 84%，非 PC 應用領域相較全球明顯偏低，因此，未來台灣廠商應可積極朝向消費性、通訊與工業用途發展。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電腦機殼

本公司所屬產業為沖床衍生之產業，其關鍵技術在於模具開發/設計之能力、產品品質及交貨速度，目前本公司電腦機殼相關模具涵括自行開發、ODM 及 OEM。模具部工程師具有二十年以上的模具開發、製造經驗，並能藉由與客戶之密切搭配迅速反應出市場流行趨勢，及時推出新產品，除電腦機殼外，本公司已開發完成並量產之模具有冷氣機機殼，電漿電視背板、DVD 播放機外殼、Smart Card、手持式資訊產品快速充電站及家用濾水器等，未來將持續朝向與沖壓、塑膠射出、塗裝、組裝等相關之多元化應用產品發展。

2. 電源供應器

電源供應器產品開發重點在於能快速開發出可與不同品牌之主機板及電腦系統匹配使用之電源供應器，本公司電源供應器研發部工程師具有二十年以上之產品開發經驗，充分具備專業技術及堅強之開發能力，本公司研發部門配置 EMI(電磁干擾性)、SURGE(突波)、HARMONIC(調諧電路)及恆溫/濕箱...等研發設備，可協助研發人員進行各項測試，以提昇產品品質並縮短開發時間。目前世界各國對電子資訊產品均訂有電

磁相容、安規檢驗或環保要求之規範，須通過相關認證始得銷售，本公司所有電源供應器產品均已取得相關認證程序(如:UL/TUV/CE/FCC)以確保產品品質。本公司電源供應器以應用於桌上型個人電腦(PC)為主要市場，朝向高功率、高效率、高密度、小型化發展，除搭配英特爾 ATX、BTX 架構所用電源供應器外，本公司亦應客戶要求開發不同應用市場之電源供應器，如資訊產品快速充電站用電源供應器、家用濾水器用電源供應器、高階伺服器用電源供應器等。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第一季
研 發 費 用	4,714	3,602	3,602	3,374	6,410	817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 之比例(%)	0.19	0.17	0.17	0.27	0.60	0.39

4.最近五年度主要研發成果

- (1) Intel ATX 電源供應器 (250W、300W、350W、400W、500W、550W) 主動式 PFC
- (2) 12 合一讀卡機、BTX 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
- (3) ATX12V2.2 版電源供應器(300~550W 主動式、被動式 PFC)
- (4) 資訊產品快速充電站及家用濾水器之電源供應器
- (5) 7" 8" 10.2"數位相框
- (6) 工業用讀卡機及硬碟外接盒
- (7) MP3、MP4
- (8) 機殼用之內建式擴大器及喇叭
- (9) 六組式風扇轉速控制器機殼
- (10) 小型低價筆記型電腦
- (11) All-In-One PC 散熱模組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 (A) 配合通路商參與國內外商業展覽活動，拓展銷售觸角，擴大客源基礎。
- (B) 與同業結盟，藉本公司堅強之製造實力，開發各式鐵製、塑膠製產品外殼
- (C) 積極爭取專業代工大廠釋出之代工訂單。

B.生產管理

- (A) 提升工業設計能力，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B) 因應營運規模成長，適度增添高效率生產設備，以降低人工成本。

C.研發管理

- (A) 招募具相關經驗之資深研發人員，以因應未來產品開發。
- (B) 增購研發機器設備、軟硬體等，以加強產品開發能力。

D.財務規劃

(A)依據中長期資金需求計劃之架構，秉持安全穩健之原則進行短期財務規劃。

(B)與往來銀行建立信任與互惠關係，掌握金融市場脈動，提高財務運用績效。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A)投入開發多功能影片播放機（Multi Media Player）及相關消費性電子產品，增加新產品市場。

(B)朝向與沖壓、射出、組裝相關之其它產品發展，以提升獲利並擴展產品種類。

B.生產管理

(A)加強生產與研發部門之協調，於研發過程中即顧及量產之需求，以加速新產品大量投產時程。

(B)滿足客戶即時交貨需求，強化組裝、品管及交期之優勢，提升競爭力。

C.研發管理

(A)因應高階、玩家級市場（Game PC）發展趨勢，積極開發具高附加價值之利基產品。

(B)配合國際大廠需求，領先開發與其相容之新產品。

D.財務規劃

(A)善用資本市場，適時辦理籌資規劃，以籌措長期資金。

(B)建立即時分析性管理報表系統，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

年度 區域		100 年 度 銷 售 比
內 銷		0.0
外 銷	歐 洲	9.6
	美 國	44.2
	亞 洲	46.2
	其 他	0.0
合 計		100.0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佔有率

根據 IDC 資料，沈潛已久的企業換機潮即將啟動，未來五年內，全球 PC 出貨量複合年增率將高達 11%，也就是全球 PC 市場規模將由 2008 年的 2.87 億台，一路成長至 2013 年達到 4.32 億台。因此，本公司在 PC 電腦市場佔有率仍有極大之發展空間。

(2)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近年來由於個人電腦產業成長趨緩，但國內外電腦大廠並不因此放棄個人電腦之生產，況且從千禧年之後，歷經網路泡沫、SARS、史上最大金融海嘯，雖然 PC 固定的需求並未完全消失，但是成長力道只能說穩定，看不到爆發力；如今，PC 點燃了全球的購買力道，尤其 3C 之整合趨勢與技術之進步、Window 8 作業系統之推出，汰舊換新的需求，將最大的一波換機潮即將登場。在區域市場部分，新興市場如中國、印度、北非、東歐與中南美等地區，主要受惠於政府機關、教育市場等大型標案興起、中國家電下鄉政策，以及許多國際級企業與當地企業為提升生產效率，增加資訊設備支出比重，使得 DT 市場穩定成長。在消費性市場方面，不論是國際品牌廠商或當地組裝業者，持續推出低價、低階機種以提升購買意願，另外強調效能與多媒體應用的產品系列也陸續推出，皆刺激當地消費市場需求浮現。依 IDC 資料顯示，自 2004 年開始全球桌上型電腦出貨量已出現正成長的格局，至 2013 年將有 4.32 億台的出貨量，因此在全球桌上型電腦及工業電腦之成長趨勢下，將對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之市場需求有所提昇。

(3)市場未來成長性

A. 新興市場之成長

根據個人電腦的發展史，其初期是以已開發國家為主要標的，所以到目前為止，雖然近年來新興國家已經成為 PC 成長動力的來源。但是以累積裝置量來看，北美、西歐與日本等已開發國家的個人電腦累積裝置量仍高達 58% 的比例。也就是說，目前在使用中的個人電腦仍大量集中在已開發國家市場。至於新興國家市場，包含中國、印度、俄羅斯與巴西等金磚四國，雖然目前個人電腦累積裝置量的比例仍低於已開發國家，但是其每年以快速的出貨量成長率與生活水準不斷提高之下，未來 6 年勢必將成為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成長的最大火車頭。

研究機構 Gartner 指出，隨著個人電腦進入寬頻與無線時代，新興國家也在積極佈建寬頻與無線上網相關基礎建設與服務，加上近年來許多個人電腦廠商與英特爾積極推動超行動個人電腦，使得其未來平均單價將逐漸下滑，更重要的是一般人領悟到，個人電腦將成為不可或缺的工具等許多因素加總之下，將使得新興國家市場的個人電腦普及率於 2013 年成長一倍之多。此外，新興國家的政府，也期望透過各種方式推廣個人電腦的普及，以減少數位落差，Gartner 相信即使現在已開發國家在第一個 10 億台個人電腦裝置量中佔據 60% 的比例，但是在下一個 10 億台裝置量時，新興國家將佔據 70% 的比例。

B. 宅經濟發燒

受美國次級房貸影響，全球經濟下滑速度超乎預期，IMF 再度將 2009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由 3.0% 大幅下修至 2.2%。然而，儘管面對景氣欠佳之影響，使得消費性在家庭娛樂上之花費增加，尤其網路遊戲日漸盛行，玩家級之消費者對影音品質、高耗能及大螢幕之要求更高，致使 Clone 市場興盛，此亦可帶動原旭品原有強項產品機殼及電源供應器之成長。

3. 競爭利基

A. 堅強的開發團隊

本公司研發部工程師均具有二十年以上之產品開發經驗，具備強大模具設計、製造實力，可在最短時間內完成各式模具之製造，除公司本身產品之開發外，亦積極以 ODM 方式為客戶開發客製化產品，並積極跨入電腦週邊、資訊家電及其他高附加價值應用產品，如：家用濾水器、多功能影片撥放機等之設計製造。

B. 同時具有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之大量產能

目前多數廠商為僅從事專業生產電腦機殼或電源供應器中一種產品，本公司為同時生產前述兩種產品且具經濟規模之專業製造廠，可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

C. 品質穩定

本公司主要客戶以歐美玩家級市場（Game PC）及組裝市場為主，其對產品各方面要求甚高，不論品質、交期、價格及開發能力等均予以高度肯定，也因此建立長期穩固之業務往來關係，訂單維持穩定成長。

D. 成本競爭優勢

本公司秉持以最低成本創造最大獲利之原則，具備一貫化作業之生產設備，自鋼捲裁剪、高速沖壓、塗裝至組裝、測試等製程，均於本公司之東莞廠內完成，充分發揮上、下游整合效益，除必要之管理、財務人員由本公司指派，其餘所需管理人員均以培訓當地幹部為主，使本公司具管理成本較同業為低之優勢。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我國為全球資訊產品最大專業代工地區，在全球運籌模式(Global Logistics)下，將主要生產基地設於同文、同種之大陸地區，可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台灣電腦機殼業之競爭力，有利於擴大全球市場佔有率。
- B 電腦機殼產品雖可選擇不同樣式、主要組件及材質，但產品替代性低，且目前產品標準化程度已高，生命週期長。
- C 優異之模具及電源供應器設計製造能力，可充分滿足客戶各種需求，以 ODM 執行 OEM 作業，自客戶開發階段即參與設計作業，可有效縮短從設計、開模、試模/試產到量產之時間，使客戶能因應市場需求推出新產品，爭取客戶的信賴，延續日後承接新機種之機會。
- D 電腦機殼在全球運籌模式 (Global Logistics)營運模式下，以準系統("Barebone")方式出貨，銷售至歐美地區，其稅負與電腦機殼相同，可發揮節省稅負之優點。準系統包括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連接器、排線、讀卡機甚至主機板，其一起出貨可有效節省運輸成本。
- E 與各供應商維持長久、良好之關係，故原料來源無虞匱乏，有助於提升產品競爭力。

(2)不利因素

- A 製造業勞工不足、工資持續上揚及因經濟繁榮導致現代人不願從事粗重工作，形成營運成本相對提高及缺乏勞工之情形。
- B 主要原物料（銅、鍍鋅鋼板、石油相關材料）大幅上漲、低價個人電腦風行，連帶使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價格受到壓縮，獲利減少。
- C 電腦機殼主要原料(鍍鋅鋼板)均來自鋼鐵大廠，價格易受國際行情及匯率波動影響。

(3)因應對策

- A 依比較利益原則採國際分工策略，業務、財務、管理、研發等核心技術根留台灣，於大陸設廠生產製造，以降低成本。
- B 適度增添高效率生產設備，以降低人工成本。
- C 積極搜集主要原料國際市場行情，以掌握原料價格變動情形，提升議價能力。
- D 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以提升產業地位及獲利空間。
- E 開發新產品以提升獲利並增加業務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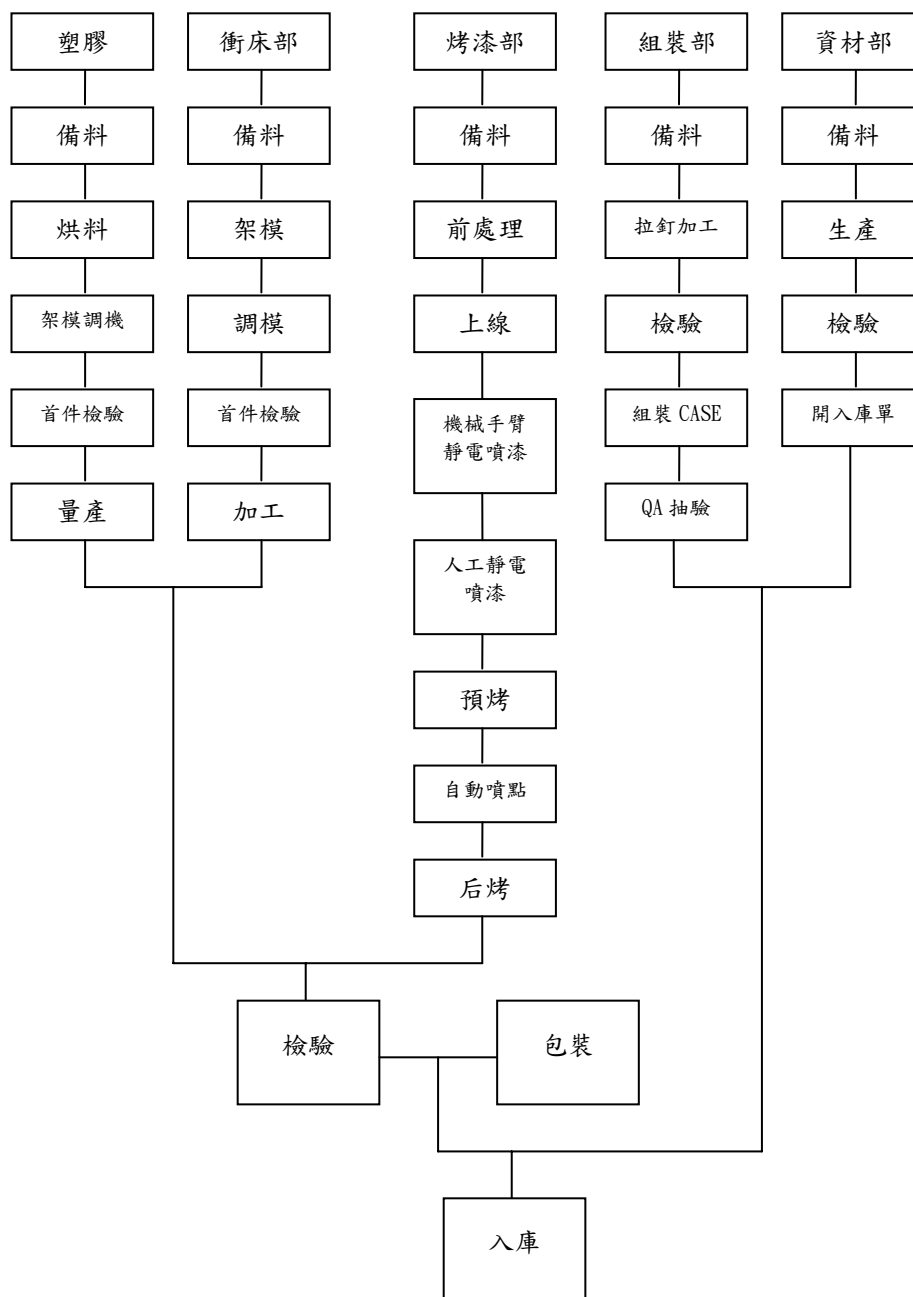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 品	用 途
電 腦 機 殼	電腦主機安裝、必要之組件及附屬零組件
電 源 供 應 器	供應電腦啟動及運轉所需電力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電腦機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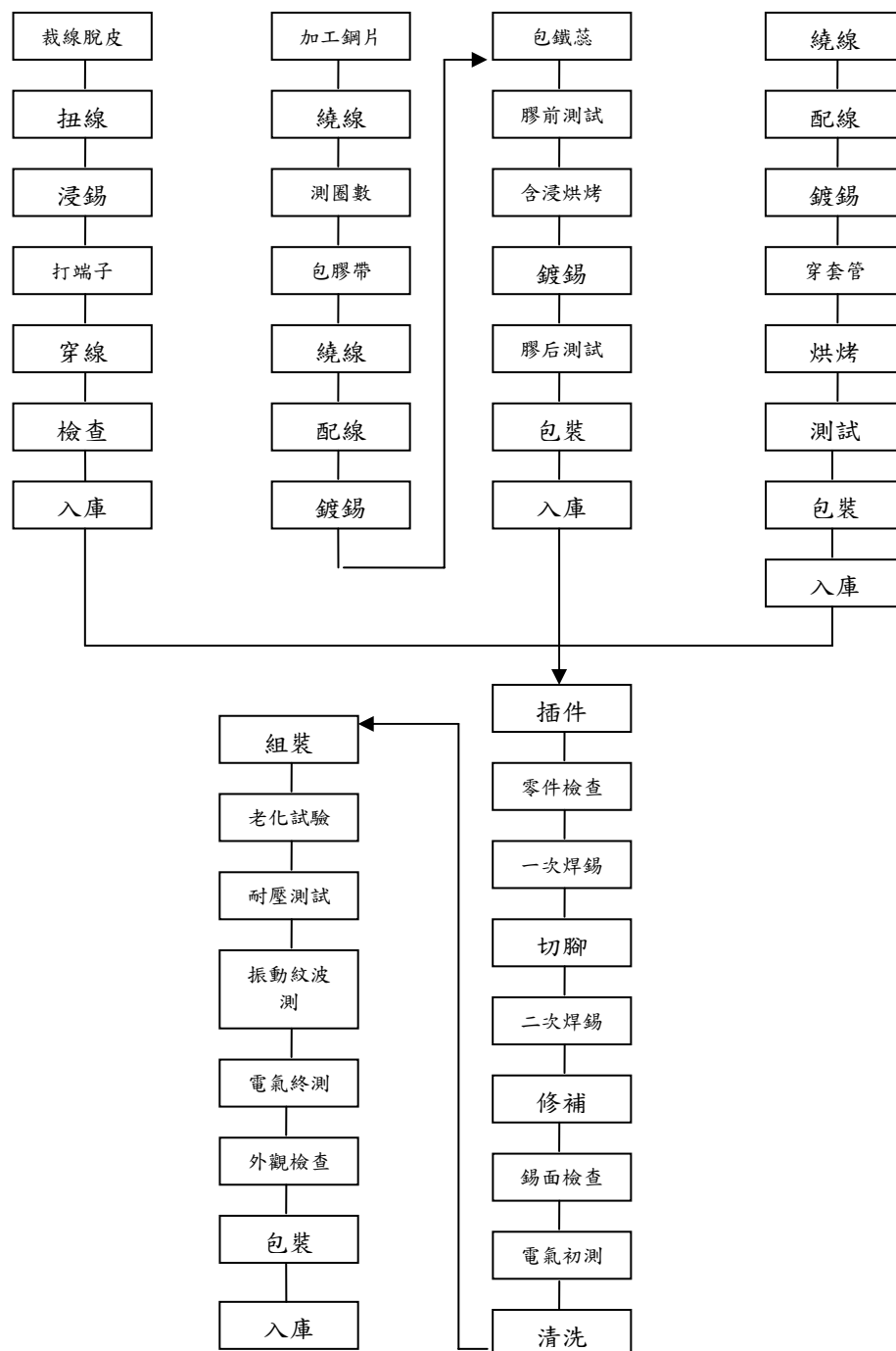


(2) 電源供應器

線材類

變壓器類

電感類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係以本公司為接單中心，並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大陸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作為生產中心，目前主要原料供應商在電腦機殼產品有中貿、弘原、春源、宇新等、電源供應器產品則有科慧、動力、元太、華昶等，本公司與各供應商長期配合以來供貨情形穩定且均維持良好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L.S.H TECHNOLOGY CO.,LTD.	1,269,113	100	本公司100%投資之子公司	L.S.H TECHNOLOGY CO.,LTD.	1,187,715	97	本公司100%投資之子公司
	合計	1,271,576	100		合計	1,271,576	1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主要係透過本公司 100%持有之 L.S.H TECHNOLOGY CO.,LTD.所投資設立於中國大陸之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負責製造，L.S.H TECHNOLOGY CO.,LTD.係依法令規定設立之境外控股公司且其持有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100%之股權。本年度因營業額減少致進貨下降。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甲	532,630	43	無	甲	361,554	34	無
2	丙	56,543	5	無	丙	179,665	17	無
3	乙	206,504	17	無	乙	177,482	16	無
	其 他	510,769	40	無	其 他	357,382	33	無
	合 計	1,249,903	100		合 計	1,076,083	1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銷售之產品係配合客戶需求提供不同功能及設計，屬客製化產品，一〇〇年度前十大主要客戶因遊戲機種電腦機殼銷售量增加而有所變化。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9 9 年 度			1 0 0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 腦 機 殼	(註)	(註)	1,054,403	(註)	(註)	1,001,668
電 源 供 應 器	(註)	(註)	209,548	(註)	(註)	135,174
其 他	(註)	(註)	7,625	(註)	(註)	75,280
合 計	(註)	(註)	1,271,576	(註)	(註)	1,212,122

註：本公司產品全數委外生產，無產能及產量問題。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9 9 年 度		1 0 0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電 腦 機 殼 (千 台)	0	0	1,480	1,060,455
電 源 供 應 器 (千 台)	0	0	301	184,557
其 他	8	2,732	0	2,159
總 計	8	2,732	1,781	1,247,17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主 管	13	8	7
	職 員	28	32	33
	合 計	41	40	40
平 均 年 歲		38.51	37.96	38.3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83	5.24	5.6
學 歷 分 佈 比例%	博 士	—	—	—
	碩 士	5%	5%	5%
	大 專	68%	70%	68%
	高 中	22%	20%	22%
	高中以下	5%	5%	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無。
-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 (三)本公司產品直、間接外銷歐洲或涉及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本公司自 94 年起已積極對相關產品進行檢討改善以符合 ROHS 相關規範，截至 101 年第一季止，本公司產品皆已完成改善並符合 ROHS 相關規範，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員工福利措施，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福利金辦理員工福利事項。員工福利項目包括：員工婚、喪、喜、慶補助、三節禮品（金）、生育禮品（金）、年終晚會、國外旅遊及摸彩等。

(二)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整教育訓練及獎勵進修制度，自員工到職日起依工作執掌、職級、工作表現分階段實施教育訓練，以提昇工作績效並達成人才培育之目的，本公司亦將員工進修成果做為績效考核之重要指標。

(三)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民國 92 年 1 月 3 日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 2.設立勞工退休基金專戶，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儲於中央信託局。
- 3.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修改職工退休辦法，並自該日起全數改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四)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意見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期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並無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發生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與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擔保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0.12.09~101.12.09	可轉換公司債擔保之借款	詳第 75 頁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 料(註 3)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流 動 資 產		1,323,887	925,515	1,034,509	899,651	565,756	693,250
基 金 及 投 資		980,187	1,116,438	1,127,180	1,226,886	1,407,773	1,257,051
固 定 資 產		40,758	39,654	38,855	37,913	76,647	75,061
無 形 資 產		—	—	—	—	—	—
其 他 資 產		1,845	3,315	3,874	17,608	51,756	59,756
資 產 總 額		2,346,677	2,084,922	2,204,418	2,182,058	2,101,932	2,085,11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098,873	753,032	861,246	773,116	868,040	1,058,369
	分配後	1,173,300	801,062	911,513	806,021	—	—
長 期 負 債		16,545	14,274	12,328	193,442	137,427	—
其 他 負 債		211	437	—	—	—	—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115,629	767,743	873,574	966,558	1,005,467	1,058,369
	分配後	1,190,056	815,773	923,841	999,463	—	—
股 本		556,691	635,385	628,344	653,565	670,977	670,977
資 本 公 積		32,272	62,272	64,171	79,548	121,921	121,914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699,584	499,418	596,395	478,474	266,954	228,624
	分配後	625,157	427,372	520,994	445,569	—	—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	—	—	—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8,162	71,361	41,934	3,913	36,613	5,234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	—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231,048	1,317,179	1,330,844	1,215,500	1,096,465	1,026,749
	分配後	1,156,621	1,269,149	1,255,443	1,182,595	—	—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3：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 2)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營 業 收 入	2,537,193	2,165,158	1,668,605	1,249,903	1,076,083	209,864
營 業 毛 利	178,064	120,939	140,810	(21,673)	(136,039)	(34,062)
營 業 損 益	128,026	65,458	93,627	(57,138)	(193,525)	(42,22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9,166	48,280	52,069	48,538	11,504	16,89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198	73,89	34,747	48,719	26,324	21,507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222,994	106,349	110,949	(57,319)	(208,345)	(46,837)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222,994	106,349	110,949	(57,319)	(208,345)	(46,837)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
本 期 損 益	192,302	84,047	91,897	(45,798)	(178,615)	(38,330)
每 股 盈 餘	2.86	1.25	1.37	(0.68)	(2.66)	(0.57)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經會計師核閱。

註 3：每股盈餘係以 100 年底已發行數追溯調整之。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96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呂觀文、李慈慧	無 保 留 意 見
97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呂觀文、蔡松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松棋、呂觀文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吳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清義、張天勳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吳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清義、張天勳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2)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當年度截至10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	38	40	44	48	5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060.98	3,357.68	3,456.88	3,716.25	1609.84	1,367.8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0.48	122.90	120.12	116.37	65.18	65.50
	速動比率(%)	120.48	122.66	118.78	108.51	56.76	64.27
	利息保障倍數	16.83	17.07	67.80	(11.26)	(33.70)	(27.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7	2.54	2.70	2.65	2.82	2.49
	平均收現日數	132	144	135	138	129	146
	存貨週轉率(次)	—	—	—	—	3.88	0.0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6	3.46	2.67	2.66	2.19	1.55
	平均售貨日數	—	—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2.25	54.6	42.51	32.97	14.04	2.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8	1.04	0.78	0.57	0.51	0.1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15	4.02	4.34	(1.91)	(8.13)	(2.1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38	6.60	6.94	(3.60)	(15.45)	(3.61)
	佔實業 收資利 本比益 率 %	23.00	10.18	14.90	(5)	(29)	(6)
	稅前 純益	40.06	16.74	14.62	(5)	(31)	(7)
	純益率(%)	7.18	7.58	3.88	(4)	(16)	(19)
	每股盈餘(元)(註1)	2.86	1.25	1.37	(0.68)	(2.66)	(0.5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6	18.73	32.96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5.35	167.34	283.50	173.46	85.03	—
	現金再投資率	2.51	5.54	16.99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2	1.00	1.00	1.00	1.00	0.95
	財務槓桿度	1.12	1.11	1.02	0.92	0.97	0.96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主要係100年度虧損增加所致							

註1：每股盈餘係以100年底已發行數追溯調整之。

註2：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經會計師核閱。

註4：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量-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詳下頁。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之議案連同營業報告書，業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鑒察。

此上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李娜娜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 6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9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65,756	899,651	(333,895)	(37)
基金及投資	1,407,773	1,226,886	180,887	15
固定資產	76,647	37,913	38,734	102
其他資產	51,756	17,608	34,148	194
資產總額	2,101,932	2,182,058	(80,126)	(4)
流動負債	868,040	773,116	94,924	12
長期負債	137,427	193,442	(56,015)	(29)
負債總額	1,005,467	966,558	38,909	4
股本	670,977	653,565	17,412	3
資本公積	121,921	79,548	42,373	53
保留盈餘	266,954	478,474	(211,520)	(44)
股東權益總額	1,096,465	1,215,500	(119,035)	(10)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變動達新台幣一仟萬且達 20%以上之項目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主要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2. 固定資產：主要係機器設備增加所致。
3. 其他資產：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4. 長期負債：主要係可轉換公司債減少所致。
5. 資本公積：主要係發行公司債轉換溢價增加所致。
6. 保留盈餘：主要係虧損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營業收入總額	1,076,838		1,251,057		(174,219)	(14)
減：銷貨退回 及折讓	<u>(755)</u>		<u>(1,154)</u>		399	(35)
營業收入淨額		1,076,083		1,249,903	(173,820)	(14)
營業成本		<u>1,212,122</u>		<u>1,271,576</u>	(59,454)	(5)
營業毛利		(136,039)		(21,673)	(114,366)	(528)
營業費用		<u>(57,486)</u>		<u>(35,465)</u>	(22,021)	(62)
營業淨利		(193,525)		(57,138)	(136,387)	(239)
營業外收入		11,504		48,538	(37,034)	(76)
營業外費用		<u>(26,324)</u>		<u>(48,719)</u>	22,395	46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		(208,345)		(57,319)	(151,026)	(263)
減：所得稅		<u>(29,730)</u>		<u>(11,521)</u>	(18,209)	(158)
加：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u>0</u>		<u>0</u>	0	0
繼續營業部門 稅後淨利		(178,615)		(45,798)	(132,817)	(290)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新台幣一仟萬且達 20% 以上之項目說明如下：

1. 營業收入淨額：主要係新台幣升值及桌上型電腦產業趨勢下滑所致。
2. 營業費用：主要係銷售費用增加所致。
3. 營業淨利：主要係營業額減少及大陸生產基地成本上揚所致。
4. 營業外收入：主要係權益法認列利益減少所致。
5. 營業外費用：主要係權益法認列損失增加所致。
6. 所得稅：主要係增加虧損扣抵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1.年度現金流量表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99 年度	變 動 金 額	增減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406)	(28,943)	(34,463)	(1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8,835)	(136,215)	(72,620)	(5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666)	148,800	(156,466)	(105)
淨現金流入(出)	(279,907)	(16,358)	(263,549)	(1611)

變動原因說明：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虧損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長投和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 (3)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無融資活動所致。

2.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5.03	173.46	(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主係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但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畫	理 財 計 畫
123,249	(50,000)	(70,000)	23,249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A.營業活動：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虧損增加之淨現金流出。
- B.投資活動：係預計增加長期投資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出。
- C.融資活動：主係償還發放股東紅利之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增資和銀行融資。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基於機構件相關業務為主，並依遵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二) 轉投資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項目	說明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京畿股份有限公司		認列虧損新台幣 8,437 仟元	本公司為發展 LED 燈之機構件投資 30.63%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	參與董事會運作，監督營運管理	無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認列虧損新台幣 30 仟元	本公司為發展消費性電子產品所轉投資	消費性電子產品深受研發創新進度之影響，致訂單大幅下滑	無	解散
L.S.H. TECHNOLOGY CO., LTD		認列虧損新台幣 6,500 仟元	本公司經由 100%持有之境外控股公司 L.S.H. 轉投資中國大陸之“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從事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及電腦週邊產品之生產製造，以及“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從事電子產品及零件的電磁防護加工及銷售之生產製造，對轉投資事業之各項投資，係以能滿足本公司之需求為原則	桌上型電腦產品深受其他 PC 機種影響、生產基地人工上揚及原物料價格影響，致獲利不如預期	無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年來利率尚屬低檔水準，通貨膨脹情形亦不明顯，本公司預期 101 年利率尚維持在低利率水準，故利率不致對本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1)評估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產品銷售皆以外銷為主，銷貨收入及外購之主要原料以美金為計價基礎，故部分匯率變動風險可藉由進、銷貨發揮自然避險功能，匯率變動尚不致對本公司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

(2)說明最近二年度匯兌損益情形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A.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匯兌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兌換(損)益 (1)	6,877	(34,858)
營業收入淨額 (2)	1,076,083	1,249,903
(1) / (2)	0.6%	2.79%

B.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對外匯風險之管理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為目標，其具體之因應措施如下：

- 隨時蒐集匯率變動趨勢之相關資訊，與銀行外匯交易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掌握匯率走勢，若有需要，適時與銀行簽訂以避險為目的之外匯契約。
- 藉由相同幣別之外銷銷貨收入支付採購原物料之支出，以減少幣別轉換所需承擔之匯率風險。
-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均已往來多年，具有風險分攤之默契，若遇匯率產生重大變動時，雙方可重新議定交易價格。
- 設立外幣存款帳戶，收取之外幣貨款則視資金之需求及匯率之高低決定兌換為新台幣或存入外幣存款帳戶，以適度調整外幣部位。
-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避險。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未從事資金貸與他人、未有集團外之背書保證等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詳第 37 頁。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和國內外大廠的緊密聯繫及掌握資訊市場脈動，以順應相關產業之變化，故尚不致發生重大財務影響。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未來一年無擴充廠房之計劃，故不適用。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中，僅 2 家客戶達 10%，對於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本公司已訂定客戶徵信及授信管理辦法，所有客戶之徵信、授信均依據該辦法執行，並藉由與同業、供應商或客戶之聯繫，隨時掌握產業變化及各客戶營業概況，若有異常情形發生，立即呈報管理階層，採行適當措施，以降低損害，惟截至目前為止，各主要客戶均往來多年且收款情形均屬正常，並無重大呆帳情事發生。因本公司主要原物料屬大宗物資，並無專利或壟斷情事，故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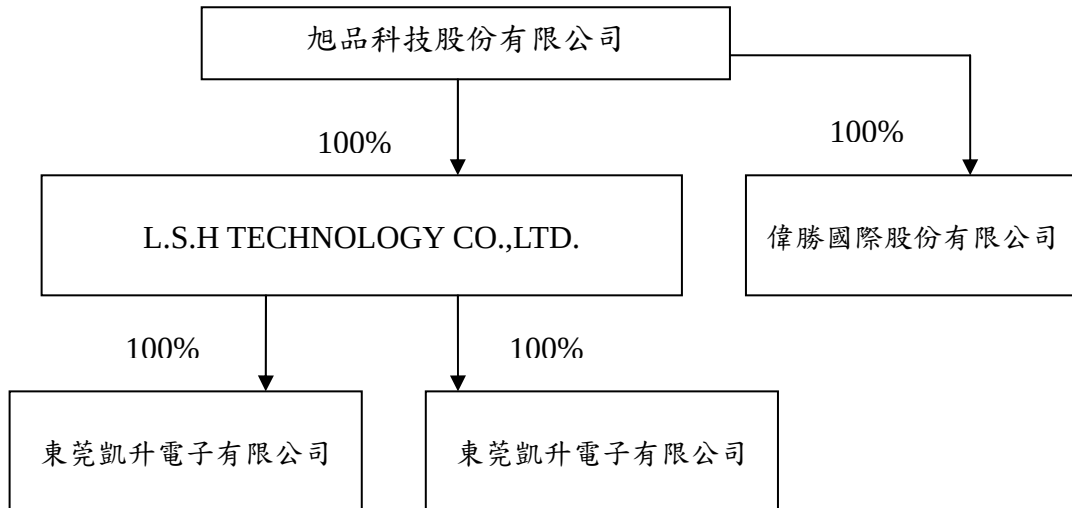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住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9 年 12 月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4 號 8 樓之 3	NT\$ 32,000	生產電腦週邊零配件等
L.S.H TECHNOLOGY CO., LTD.	89 年 08 月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NT\$ 462,670	轉投資海外企業之控股公司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88 年 08 月	東莞市塘廈鎮宏業工業區宏業一、二路 29-32 號	NT\$ 446,235	生產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及電腦週邊零配件等
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	99 年 05 月	蘇州市吳中區橫涇街道天鵝蕩路工業坊 2588 號	NT\$ 16,435	電子產品及零件的電磁防護加工及銷售之生產製造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電腦週邊零配件等	不適用
L.S.H TECHNOLOGY CO., LTD.	轉投資海外企業之控股公司	不適用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電腦電源供應器、電腦機殼及電腦週邊零配件等	生產母公司銷售之產品
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電子產品及零件的電磁防護加工及銷售之生產製造	生產母公司銷售之產品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 名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奕晴	2,970 仟股 (@TWD 10)	100%
L.S.H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奕彰	—	100%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L.S.H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蕭奕彰	—	100%
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L.S.H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蕭奕彰	—	100%

6.各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 股 盈餘(元)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9,700	3,745	30	3,715	0	(30)	(30)	(0.01)
L.S.H TECHNOLOGY CO., LTD.	462,670	1,442,349	212,396	1,229,953	1,186,517	4,897	(6,500)	—
東莞凱升電子 有限公司	446,235	982,766	232,303	750,463	1,227,177	3,162	7,493	—
蘇州凱聚電子 有限公司	16,435	11,929	0	11,929	0	(1,788)	(1,929)	—

註 1：資產負債表除資本額係依歷史匯率換算外，餘相關數字係以查核報告之兌換匯率
RMB\$1=NTD\$4.81、USD\$1=NTD\$30.29。

註 2：損益表係依年度平均匯率換算 USD\$1=NTD\$29.46。

註 3：上項各該公司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母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請詳第91頁。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昊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VER-FORTUNE CPAs & Co.

新北市三重區24158興德路96號12樓之1

12F.-1, No.96, Xingde Rd., Sanchong Dist., New Taipei City 24158, Taiwan (R.O.C.)

TEL:(02)2999-6700 FAX:(02)2999-4939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有關京畿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京畿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京畿股份有限公司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41,563千元，占資產總額之1.98%，民國一〇〇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失金額為8,437千元，占稅前淨損之4.0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另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吳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清義

王清義



會計師：

張天勳

張天勳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第 096007460 號函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科目	100.12.31		99.12.31		負債及股東權益會計科目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1)	\$ 123,249	6	\$ 403,156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4及六)	\$ 156,425	7	\$ 131,186	6
1120-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各減除備抵呆帳4,433千元及3,776千元後餘額)	359,108	17	404,962	19	2120-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	-	-	-
1160	其他應收款	2,189	-	2,668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624,373	30	479,869	22
1200-10	存貨淨額(附註四、2)	12,263	1	-	-	2160	應付所得稅	-	-	563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8)	8,173	-	28,129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85,173	4	103,845	5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60,774	3	60,736	3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四、5)	211	-	57,494	3
	流動資產合計	565,756	27	899,651	4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846	-	159	-
							流動負債合計	808,040	41	773,116	35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3)	1,274,438	61	1,160,544	53		長期負債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6)	1,573	-	5,066	-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6及六)	137,427	7	193,442	9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131,762	6	60,736	3		長期負債合計	137,427	7	193,442	9
	基金及投資合計	1,407,773	67	1,226,886	56						
固定資產											
成本											
1501	土地	21,643	1	21,643	1	2XXX	負債合計	1,005,467	48	966,538	44
1521	房屋及建築	27,464	1	23,756	1						
1531	機器設備	35,784	2	-	-						
1561	辦公設備	1,585	-	1,585	-						
1681	其他設備	2,986	-	2,097	-		股東權益(附註四、9)				
15X9	減：累積折舊	89,462	4	49,081	2	3110	普通股股本	670,977	32	651,565	30
1672	預計設備款	(12,894)	-	(11,688)	-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09,017	5	61,116	3
	固定資產淨額	76,647	4	37,913	2	3272	資本公積－認股權(附註四、6)	12,904	1	11,432	1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490	6	126,490	6
1820	存出保證金	673	-	25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196	2	42,196	2
1830	遞延費用	430	-	76	-	3350	未分配盈餘	98,268	5	307,788	1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8)	47,908	2	15,124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613	1	39,13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7)	2,745	-	2,383	-		股東權益合計	1,096,465	52	1,215,500	56
1XXX	資產總計	2,101,932	100	2,182,038	100	2-XXXX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之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蕭英彰

經理人：蕭英彰

會計主管：李榮德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科目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	\$ 1,076,838	100	\$ 1,251,057	100
4170-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55	-	1,154	-
	營業收入淨額	1,076,083	100	1,249,90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2及5)	1,212,122	113	1,271,576	102
5910	營業毛利(損)	(136,039)	(13)	(21,673)	(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8,400	2	13,166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676	3	18,92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10	1	3,37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7,486	6	35,465	3
6900	營業淨利(損)	(193,525)	(19)	(57,138)	(5)
	營業外收入及收益				
7110	利息收入	2,267	-	2,327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3)	-	-	36,193	3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771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6,877	1	-	-
7210	租金收入	300	-	-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	-	8,908	1
7480	什項收入	2,060	-	339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收益合計	11,504	1	48,538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6)	6,004	-	4,675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3)	14,967	1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34,858	3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6)	5,353	-	9,186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總額	26,324	1	48,719	4
7900	稅前淨利(損)	(208,345)	(19)	(57,319)	(5)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8)	(29,730)	(3)	(11,521)	(1)
9600	稅後淨利(損)	\$ (178,615)	(16)	\$ (45,798)	(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四、10；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14)	\$ (2.69)	\$ (0.86)	\$ (0.69)

(請詳閱後附之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蕭奕彰



經理人：蕭奕彰



會計主管：李榮德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 計
民國99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28,344	\$ 64,171	\$ 117,300	\$ 42,196	\$ 436,899	\$ 41,934	\$ 1,330,844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9)							
法定公積			9,190		(9,190)		-
股東股利	25,134				(75,401)		(50,26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7	18,655			3,278		18,742
庫藏股票調整		(3,278)					-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38,021)	(38,021)
民國99年度稅後淨損					(45,798)		(45,798)
民國99年12月31日餘額	\$ 653,565	\$ 79,548	\$ 126,490	\$ 42,196	\$ 309,788	\$ 3,913	\$ 1,215,500
民國10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653,565	79,548	126,490	42,196	309,788	3,913	1,215,50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9)							
股東股利	17,412	42,373			(32,905)		(32,90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2,700	59,785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32,700
民國100年度稅後淨損					(178,615)		(178,615)
民國100年12月31日餘額	\$ 670,977	\$ 121,921	\$ 126,490	\$ 42,196	\$ 98,268	\$ 36,613	\$ 1,096,465

(請詳閱後附之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蕭英彰



經理人：蕭英彰



會計主管：李榮德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178,615)	\$ (45,79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26	1,007
攤銷費用	148	183
公司債折價利息費用	2,450	2,39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445)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損失	14,967	(36,193)
呆帳損失提列數(轉回利益)	7,241	100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8,908)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5,353	9,18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變動	-	50,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淨變動	-	(6,61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	(31,239)	(13,412)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38,613	133,936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79	3,734
存貨減少(增加)	(12,263)	45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8,411	(20,296)
預付退休金減少(增加)	(362)	(362)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44,516	2,48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563)	(12,429)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8,672)	(56,261)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57,283)	(30,70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87	(9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406)	(28,9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71,064)	(109,941)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96,161)	(26,284)
購置固定資產	(40,460)	(6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48)	75
其他資產增加	(50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8,835)	(136,21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5,239	18,341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	(14,274)
發行應付公司債款項	-	200,000
公司債發行成本	-	(5,000)
發放現金股利	(32,905)	(50,26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666)	148,8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9,907)	(16,3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3,156	419,5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3,249	\$ 403,15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072	\$ 14,319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2,725	\$ 83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	\$ 59,785	\$ 18,742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	\$ 25,134
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32,700	\$ 38,021

(請詳閱後附之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蕭奕彰



經理人：蕭奕彰



會計主管：李榮德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規定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組織成立，主要從事於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及電子週邊產品、零件之銷售等業務。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40人及41人。

本公司之股票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五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額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

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五)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等。

(六)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應收款之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對於應收款之減損證據係同時考量特定資產及組合層級減損之證據。所有個別重大之應收款皆執行特定之減損評估。所有個別重大之應收款未發現有特定減損者，再進行組合評估是否有已發生但未經辨識之減損。非屬個別重大的應收款項，依相似之風險特徵彙總應收款進行組合減損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當一期後事項造成減損損失金額減少，該減損損失減少之迴轉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存 貨

本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含)財務報表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第十號公報「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之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則以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再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對於陳舊、過時或呆滯之存貨則酌予提列存貨陳廢損失，而市價之決定則以淨變現價值為準。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本公司及具有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依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
3. 出售時，於處分日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4.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
5.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計價外，並分別於第一季、第三季、半年度以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其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1. 房屋及建築：5～50年
2. 機器設備：3～10年
3. 辦公設備：3～5年
4. 其他設備：3～5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十一)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職工退休管理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全數改採確定提撥退休法，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下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經適當評估需借記為遞延退休金成本或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等科目，且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而依精算方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平均攤提。本公司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依薪資總額15%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依規定轉存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時，係先由該專戶支付，若不足額時始得列為當年度之費用。

(十二)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電腦軟體及模具版權等，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

(十三)收入及成本

本公司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十六)所得稅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所得稅之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時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僅發行普通股，故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民國九十七年起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

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針對應收款同時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此項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12.31	99.12.31
零 用 金	\$ 93	\$ 74
銀行存款	123,156	403,082
	<u>\$ 123,249</u>	<u>\$ 403,156</u>

2. 存貨淨額

	100.12.31	99.12.31
商 品	\$ 12,093	\$ -
原 料	170	-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u>\$ 12,263</u>	<u>\$ -</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存貨自成本回升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相關利益各為0千元及445千元，並已認列為營業成本之減項，其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	\$ (445)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12.31		99.12.31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 1,229,951	100%	\$ 1,157,590	100%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716	100%	3,746	100%
京畿股份有限公司	41,563	30.63%	-	-
減：累計減損	(792)		(792)	
	<u>\$ 1,274,438</u>		<u>\$ 1,160,544</u>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收益(損失)淨額分別為(14,967)千元及36,193千元，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所評價。
- (2)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開曼群島設立L.S.H. TECHNOLOGY CO., LTD.，再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總額計美金14,926千元，業已完成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程序，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匯出投資款分別為美金13,430千元(折合新台幣446,235千元)及美金11,837千元(折合新台幣400,074千元)。
- (3)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開曼群島設立L.S.H. TECHNOLOGY CO., LTD.，再轉投資大陸地區之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總額計美金4,500千元，業已完成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程序，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匯出投資款為美金517千元(折合新台幣16,435千元)及美金517千元(折合新台幣16,435千元)。是項投資因市場環境變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下半年進行市場策略調整，並將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之生產線與相關技術人員移轉至東莞凱升廠，以求資源整合、降低公司成本及提昇集團綜效。同時以原計劃項目之技術開發其他應用領域，以增加產品價值及獲利。
- (4)本公司經董事會核可後，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日投資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價款共計32,000千元，取得其100%股權，藉以跨足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俾多角化公司的經營業務，達成公司長期目標。惟因該公司連年虧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減損損失9,700千元。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因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自行認列減損，故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底已迴轉減損損失8,908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認列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各為2,924千元及2,954千元；及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於損益表上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各為30千元及21,450千元，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認列。
- (5)本公司經董事會核可後，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投資京畿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價款共計50,000千元，取得其30.63%股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認列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41,563千元，及一〇〇年度於損益表上認列之權益

法投資損失8,437千元，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認列。

4. 短期借款

	100.12.31	99.12.31
信用借款	\$ 140,000	\$ 60,000
信用狀借款	16,425	71,186
	<u>\$ 156,425</u>	<u>\$ 131,186</u>
借款年利率區間	<u>1.37%~2.90%</u>	<u>1.01%~1.16%</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金融機構授予本公司之借款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約為400,575千元及595,814千元。

5. 預收款項

主要係本公司接獲日商公共投幣式充電站等訂單及其主要零配件代採購之預收款項。該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為0千元及為46,936千元。

6.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20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發行總額	\$ 200,000	\$ 200,000
減：轉換面額	(60,200)	(300)
減：公司債折價	(2,373)	(6,258)
	<u>\$ 137,427</u>	<u>\$ 193,442</u>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原始發行	\$ 18,460	\$ 18,460
公司債轉換沖銷	(5,556)	(28)
淨額	<u>\$ 12,904</u>	<u>\$ 18,432</u>

資產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原始發行	\$ 14,800	\$ 14,800
公司債轉換沖銷	(1,719)	(8)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508)	(9,186)
淨額	<u>\$ 1,573</u>	<u>\$ 5,606</u>

	100 年度	99 年度
利息費用(有效利率 1%)	\$ 2,450	\$ 2,393

上述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發行時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資產已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其公平價值之評價損失各為5,353千元及9,186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上述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票面利率：0%。
- (2)期限：三年(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至一百零二年三月二日)。
- (3)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平均交易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以上，或已發行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有權按照票面金額贖回。

- (4)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債權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二年或三年之前三十日時要求本公司分別以票面金額之102.01%及103.03%將債券買回。

- (5)轉換辦法：

①債權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依轉換辦法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以代替債券期滿之現金還本。

②轉換價格：原轉換價格為新台幣36.5元，因本公司普通股無償配股及配息，自民國99年8月29日除權(息)基準日起調整為34.4元。

本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就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契約，契約存續期間內，約定財務比例限制條款及擔保條件分別說明如下：

- (1)財務比例限制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須大於100%。

②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總額，須小於120%。

③淨值高於13億元。

④利息保障倍數須大於2倍。

- (2)擔保條件

額度存續期間，須設質本行之定存單金額與可轉換公司債保證餘額之比率：第一年40%、第二年80%、第三年80%。

- (3)本公司若未能符合上述(1)財務比率限制條款，則該年度須再增加公司債保證餘額10%定存設質予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在財務檢視條件未符合規範前，總設質定存不得解質。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提供擔保品情形說明，請詳附註六。

7. 職工退休金

(1)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職工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0.12.31	99.12.31
給付義務：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341)	\$ (1,202)
累積給付義務	(1,341)	(1,20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19)	(677)
預計給付義務	(2,060)	(1,87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410	5,001
提撥狀況	3,350	3,122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1,530)	(1,74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25	1,009
預付退休金	\$ 2,745	\$ 2,383

(2)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利息成本	\$ 37	\$ 59
退休基金預期報酬	(104)	(116)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84	84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32)	(8)
淨退休金成本	\$ (15)	\$ 19

(3)退休金負債精算假設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折 現 率	2.00%	2.00%
薪 資 調 整 率	2.50%	2.5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2.00%

(4)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儲存於台灣銀行之退休基金餘額分別約為5,364千元及4,969千元。另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363千元及1,10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8. 所 得 稅

(1)本公司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目前適用之所得稅稅率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改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2)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預計所得稅費用之組成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1,160
前期所得稅估計調整	1,50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	73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31,239)</u>	<u>(13,412)</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9,730)</u>	<u>\$ (11,521)</u>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2,618	\$ 18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利益)提列數	-	89
減損(損失)迴轉數	-	1,805
備抵呆帳提列數	(1,073)	(59)
退休金費用低估數	62	(5)
虧損抵減數	<u>(32,846)</u>	<u>(15,430)</u>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1,239)</u>	<u>\$ (13,412)</u>

(3)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35,418)	\$ (9,744)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損失	2,544	(6,15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	731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低(高)估	1,509	1,160
其 他	<u>1,635</u>	<u>2,485</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9,730)</u>	<u>\$ (11,521)</u>

(4)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存貨跌價損失	\$ -	- \$	-	-
備抵呆帳提列超限	7,627	1,297	1,316	224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6,874)	(1,169)	8,529	1,45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28</u>		<u>\$ 1,674</u>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減損損失	792	135	792	135
虧損扣抵	283,978	48,276	90,765	15,430
退休金費用提撥數	(2,956)	(503)	(2,593)	(44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47,908		\$ 15,124	

上列淨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資產(負債)項下，淨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列於其他資產(負債)項下。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6)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98,268	\$ 309,788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62,107	67,238
	100年度(預計)	99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予居住者之稅額扣抵比率	48.15%	21.89%

(7)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扣抵之虧損及得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抵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 90,765	民國 109 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193,213	民國 110 年度

9. 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配股

- ①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9,190千元及股東股利75,401千元(現金股利50,267千元及股票股利25,134千元)，其中股東股利25,134千元，係以轉增資配股方式發放。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 ②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列股東股利32,905千元。本公司訂定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四日為除息基準日。
- ③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轉換公司債300千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計已轉換為87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 ④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因轉換公司債15,600千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計已轉換為453,473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 ⑤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因轉換公司債26,000千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計已轉換為755,756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 ⑥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因轉換公司債18,300千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計已轉換為531,954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⑦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核定股本總額分別為900,000千元及9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67,098千股及65,357千股。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現金增資發行溢價及贈與所得轉列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作其他用途。惟依一〇一年一月修訂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100.12.31	99.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 60,893	\$ 60,893
公司債轉換溢價	48,124	223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12,904	18,432
	<u>\$ 121,921</u>	<u>\$ 79,548</u>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就稅後純益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上述法定公積的使用業已於民國101年1月4日公告修定為：「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另，公司無虧損者，得經股東會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發佈之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上市(櫃)公司自民國八十八年度起有關盈餘分配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淨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①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就當年度所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提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及董監酬勞百分之三，所餘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扣除部分保留不擬予分配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②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公司得視財務、業務及經營狀況等因素，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配盈餘，惟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③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及其中分派之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分別如下：

	99 年度	98 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新台幣元)		
現金	\$ 0.5	\$ 0.8
股票(依面額計算)	-	0.4
	\$ 0.5	\$ 1.2
	99 年度	98 年度
員工紅利	\$ -	\$ 4,135
董監酬勞	-	2,481
	\$ -	\$ 6,616

④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8 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表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	\$ 4,135	\$ 4,135	—
董監酬勞	2,481	2,481	—
	\$ 6,616	\$ 6,616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業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其決議金額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尚無差異。

⑤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因屬虧損，故未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不予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⑥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因屬虧損，故未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0. 每股盈餘

	100 年度		99 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A)	\$ (208,345)	\$ (178,615)	\$ (57,319)	\$ (45,79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B)	66,335	66,335	66,801	66,801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A/B)	\$ (3.14)	\$ (2.69)	\$ (0.86)	\$ (0.69)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屬虧損狀態，可轉換公司債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具反稀釋效果，故稀釋每股盈餘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

11.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①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負債：				
外幣選擇權合約	-	-	292	292

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相關評價損益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	\$ 292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及99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認列已實現之淨利益分別為2,044千元及321千元。

②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3,249	\$ 123,249	\$ 403,156	\$ 403,15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59,108	359,108	404,962	404,962
其他應收款	2,189	2,189	2,668	2,668
受限制資產	60,774	60,774	60,736	60,73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74,438	1,274,438	1,160,544	1,160,54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3	1,573	5,606	5,606
其它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762	131,762	60,736	60,736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56,425	156,425	131,186	131,18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24,385	624,385	479,869	479,869
其他應付款項	85,173	85,173	103,845	103,845
應付公司債	137,427	137,427	193,442	193,442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7,467	-	10,431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①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應付款及短期銀行借款。

②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③應付公司債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所使用之估計之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惟該公平價值不代表本公司未來現金流出數。

④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其公平價值係以合約金額為準。

(3)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3,249	-	\$ 403,156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359,108	-	404,962
其他應收款	-	2,189	-	2,668
受限制資產	60,774	-	60,736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74,438	-	1,160,54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73	-	5,606
其它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762	-	60,736	-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56,425	-	131,186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624,385	-	479,869
其他應付款項	-	85,173	-	103,845
應付公司債	-	137,427	-	193,442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7,467	-	10,431

(4)財務風險資訊

①市場風險

本公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外幣選擇權及換匯合約，均係以期末匯率評價其公平價值，因此本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將暴露於匯率變動之風險。

②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有顯著集中於少數客戶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除持續評估該等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以降低信用風險造成損失之可能性。

③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款之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係屬採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會使其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估計現金流量支出淨額將增加1,564千元。

12.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619	30,441	32,060	-	18,658	18,658
勞健保費用		159	2,072	2,231	-	1,984	1,984
退休金費用		103	1,373	1,476	-	1,122	1,122
其他用人費用		107	1,125	1,232	-	1,207	1,207
折舊費用		736	990	1,726	-	1,007	1,007
攤銷費用		72	76	148	-	183	183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L. S. H.)	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凱升)	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孫公司
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蘇州凱聚)	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孫公司
李 初 輝	本公司之董事長(99.10.11退休，由蕭奕彰接任)
蕭 奕 彰	本公司之總經理兼董事(99.10.11接任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及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交易餘額如下：

1. 進 貨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L.S.H.	\$ 1,187,715	97	\$ 1,269,113	100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透過L.S.H.向東莞凱升購買成品銷售，其進貨價格係依產品種類、成本結構、市場行情與產業競爭等因素，雙方議定價格，並視子公司營運及資金需求狀況收付相關款項。

2. 應付帳款

	100.12.31		99.12.31	
	金 額	%	金 額	%
L.S.H.	\$ 624,373	100	\$ 479,869	100

3. 代購原料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 額	期末應收帳 款餘額	金 額	期末應收帳 款餘額
L.S.H.	\$ 472,540	-	\$ 653,426	-

東莞凱升主要原料係透過L. S. H. 委託本公司代購，列於應收款項項下，上述進貨交易及代購原料產生之期末應收及應付款項係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或匯出款收支。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應收付相互沖抵後金額分別為472,540千元及653,426千元。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金融機構融資，係由蕭奕彰擔任連帶保證人；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係由李初輝先生及蕭奕彰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99年10月11日起因李初輝先生退休，僅由蕭奕彰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5.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為關係人借款之保證或本票背書之餘額為47,924千元及0千元。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00. 12. 31	99. 12. 31
L.S.H.	\$ 47,924	\$ -

另詳附註七、(二)及十一、(一)、2之說明。

6.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薪資	\$ 6,743	\$ 4,104
獎金及特支費	-	-
業務執行費	-	-
員工紅利	-	-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 產 名 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0.12.31	99.12.31
受限制資產－流動(定期存款)	短期借款	\$ 60,774	\$ 60,73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定期存款)	應付公司債	131,762	60,736
合計		<u>\$ 192,536</u>	<u>\$ 121,47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7,467千元及10,431千元。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子公司因融資所為之背書保證金額各為47,924千元及0千元，詳附註五(二)、5及十一、(一)、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科目重分類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金融商品計有換匯合約，其性質、內容、金額及損益如下：

性 質	合約金額 (千元)	內 容	承作原因	損益金額 (千元)
外匯交換合約	USD1,000	合約成立時本公司支付銀行 USD1,000 千元，銀行交付以約定匯 率換算之 NTD30,700 千元；到期日 銀行還回 USD1,000 千元，並支付以 0.3%年率計算之利息予本公司，本 公司則支付銀行上述取得之 NTD30,700 千元。	匯率避險	NTD(292)

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合約之公平價值予以調整入帳，其因此產生之價值減損 292 千元，本公司原視為外幣銀行存款帳面價值之減損，並將損失認列於「兌換損失」項下。因金額甚小，不具重大性，故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予以重分類至「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科目。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6,054	30.29	\$ 789,176	\$ 27,583	30.368	\$ 837,641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606	30.29	1,229,952	38,119	30.368	1,157,59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2,678	30.29	686,917	17,574	30.368	533,687

(三) 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相關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基金會）翻譯並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s）編製財務報告，其相關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四) 財務報表之核准

本公司財務報表業已於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須再揭露有關下列事項之相關資訊：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額占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三)
0(註1)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SH 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109,647	47,924	47,924	-	4.37	219,293

註1：係指本公司。

註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10%，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不逾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之交易總額為限。

註3：本公司整體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20%。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股票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947	1,229,951	100.00%	1,229,951 (註)	
本公司	股票 偉勝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70	2,924	100.00%	3,716 (註)	
本公司	股票 京畿(股)公司	本公司持有 30.63%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	41,563	30.63%	38,095 (註)	

註：因皆未經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市價，而以淨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進貨	1,187,715	97%	註	-		(624,373)	(100)%	

註：上述進貨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係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或匯出款收支。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6及11之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本公司設立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462,670	416,509	13,947	100.00%	1,229,951	(6,500)	(6,500)	子公司
本公司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電腦週邊零配件	32,000	32,000	2,970	100.00%	2,924	(30)	(30)	子公司
本公司	京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設備等製造	50,000	-	5,000	30.63%	41,563	(41,322)	(8,437)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市塘廈鎮宏業工業區宏業北十七路3號	生產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及電腦週邊零配件	446,235	400,074	-	100.00%	781,569	7,493	416	孫公司，係折舊性資產所產生之股權淨值差異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區橫澗街道天鵝蕩路工業坊2588號	電子產品及零件的電磁防護加工及銷售	16,435	16,435	-	100.00%	11,929	(1,929)	(1,929)	孫公司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長期股權投資：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L. S. H.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81,569	100.00	750,463	因無公開市價係以股權淨值表達；係折舊性資產所產生之股權淨值差異。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長期股權投資：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	L. S. H.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1,929	100.00	11,929	因無公開市價係以股權淨值表達。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 (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	持有 L. S. H. 100% 股權之母公司	銷貨	(1,187,715)	100 %	按月結算，採與債權沖抵	-	-	624,373	100 %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係 L. S. H.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進貨	1,174,918	100 %	按月結算，採與債權沖抵	-	-	(175,951)	(100 %)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持有東莞凱升 100% 股權之子公司	銷貨	(1,174,918)	(95.91) %	按月結算，採與債權沖抵	-	-	175,951	90.50 %	

註：上述進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係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或匯出款收支。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 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624,373 (美金 20,613 千元)	2.20	-	-	66,501 (美金 2,200 千元)	-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持有東莞凱升 100% 股權之母公司	應收帳款：175,951	8.73	-	-	-	-

註：上述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係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或匯出款收支。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4)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東莞凱升電 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機 殼、電源供應 器及電腦週邊 零配件	446,235 (美金13,430千元)	(註1)	400,074 (美金11,837千元)	46,161 (美金1,593 千元)	-	446,235 (美金13,430千元)	100 %	416	781,569	-
蘇州凱聚電 子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零 件的電磁防護 加工及銷售	16,435 (美金517千元)	(註1)	16,435 (美金517千元)	-	-	16,435 (美金517千元)	100 %	(1,929)	11,929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 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 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5)
462,670 (美金 13,947 千元)	588,414 (美金 19,426 千元)	657,879

註1：投資方式為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截至本期止台灣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彙總金額列示。

註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29予以換算。

註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5：係投審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有關大陸投資限額計算之規定，已修改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二)之說明。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四十一號規定，請詳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吳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VER-FORTUNE CPAs & Co.

新北市三重區24158興德路96號12樓之1
12F.-1, No.96, Xingde Rd., Sanchong Dist., New Taipei City 24158, Taiwan (R.O.C.)
TEL:(02)2999-6700 FAX:(02)2999-4939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此外，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有關京畿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京畿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亦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其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41,563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40%，民國一〇〇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失金額為8,437千元，占合併稅前淨損之4.1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吳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清義

會計師：

張天勳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第 096007460 號函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12.31

代碼	資產	100.12.31		99.12.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1)	\$ 269,245	16	\$ 554,056	30	2102	\$ 217,005	13	\$ 131,186	7	
1120-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各減除備抵呆帳4,433千元及3,776千元後餘額）	377,570	22	420,644	24	2120-40	172,847	10	188,578	10	
1160	其他應收款	3,640	-	6,067	-	2210	970	-	2,635	-	
1200-10	存貨淨額(附註四、2)	207,060	12	192,268	10	2260	66,083	4	48,417	3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10)	15,279	1	40,223	2	2272	211	-	57,494	3	
1291	受限制的資產(附註六)	60,774	4	60,736	3	2280	21,809	1	-	-	
	流動資產合計	933,568	55	1,273,994	69		1,856	-	6,445	-	
							480,781	28	434,755	23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3)	41,563	2	-	-	2410	137,427	8	193,442	10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7)	1,573	-	5,606	-	2420	14,539	1	-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131,762	8	60,736	3		151,966	9	193,442	10	
	基金及投資合計	174,898	10	66,342	3						
						28XX	963	-	922	-	
固定資產(附註六)											
	成本					2XXX					
1501	土地	21,643	1	21,643	1		633,710	37	629,119	33	
1521	房屋及建築	327,384	19	293,430	16						
1531	機器設備	465,996	26	360,646	19						
1537	轉具設備	334,613	19	268,642	15						
1561	辦公設備	66,383	4	57,395	3						
1681	其他設備	9,360	1	7,430	1						
	減：累計折舊	(1,223,379)	(70)	(596,457)	(32)	3110	670,977	40	653,565	36	
15X9	減：累計減損	(15,411)	(1)	(8,696)	-	3210	109,017	6	61,116	3	
1672	預付設備款	5,476	-	6,155	-	3272	12,904	1	18,432	1	
	固定資產淨額	501,048	28	410,188	23						
							126,490	7	126,490	7	
17XX	無形資產(附註四、4)	37,366	2	36,690	2	3320	42,196	2	42,196	2	
						3350	98,268	7	309,788	18	
						3420	36,613	2	3,913	-	
							1,096,465	63	1,215,500	67	
1881	遞延借項—聯屬公司間損失	31,106	2	38,546	2						
1888	其他資產(附註四、9、10)	52,189	3	18,859	1						
	其他資產合計	83,295	5	57,405	3						
1XXX	資產總計	\$ 1,730,175	100	\$ 1,844,619	100	2-3XXX	\$ 1,730,175	100	\$ 1,844,61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蕭英彰



經理人：蕭英彰



會計主管：李榮德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科目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	\$ 1,126,007	100	\$ 1,294,008	100
4170-90	減：銷貨折讓及退回	755	-	1,154	-
	營業收入淨額	1,125,252	100	1,292,85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2)	1,157,756	103	1,214,909	94
	營業毛利(損)	(32,504)	(3)	77,945	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2,142	2	16,996	1
6200	管理費用	118,116	10	86,90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661	2	15,42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1,919	14	119,328	9
6900	營業淨利(損)	(194,423)	(17)	(41,383)	(3)
	營業外收入及收益				
7110	利息收入	3,808	-	3,67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1,859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771	-
7210	租金收入	1,589	-	1,071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	-	212	-
7480	什項收入	18,755	2	9,816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收益合計	24,152	2	17,406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7)	8,304	1	4,675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3)	8,437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76	-	-	-
7560	兌換損失	321	-	9,557	1
7630	減損損失	6,361	1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7)	5,353	-	9,186	1
7880	什項支出	5,331	-	2,73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4,383	2	26,151	2
7900	稅前淨利(損)	(204,654)	(17)	(50,128)	(4)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10)	(26,039)	(2)	(4,330)	-
9600XX	合併總淨利(損)	\$ (178,615)	(15)	\$ (45,798)	(4)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淨利(損)	\$ (178,615)	(15)	\$ (45,798)	(4)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四、12；單位：新台幣元)					
9700	基本每股盈餘	\$ (3.09)	\$ (2.69)	\$ (0.75)	\$ (0.6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蕭奕彰



經理人：蕭奕彰



會計主管：李榮德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 計
民國99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28,344	\$ 64,171	\$ 117,300	\$ 42,196	\$ 436,899	\$ 41,934	\$ 1,330,844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9)							
法定公積			9,190		(9,190)		-
股息股利	25,134				(75,401)		(50,26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7				3,278		18,742
庫藏股票調整		18,655					-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3,278)					(38,021)
民國99年度合併總淨損					(45,798)	(38,021)	(45,798)
民國99年12月31日餘額	\$ 653,565	\$ 79,548	\$ 126,490	\$ 42,196	\$ 309,788	\$ 3,913	\$ 1,215,500
民國10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653,565	79,548	126,490	42,196	309,788	3,913	1,215,50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9)							
股息股利	17,412	42,373			(32,905)		(32,90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9,785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32,700	32,700
民國100年度合併總淨損					(178,615)		(178,615)
民國100年12月31日餘額	\$ 670,977	\$ 121,921	\$ 126,490	\$ 42,196	\$ 98,268	\$ 36,613	\$ 1,096,465

(請詳閱後附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蕭英彰

經理人：蕭英彰

會計主管：李榮德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損)	\$ (178,615)	\$ (45,798)
調整項目：		
備抵壞帳提列數	7,495	100
折舊費用	86,479	86,363
攤銷費用	2,269	1,289
公司債折價利息支出	2,450	2,39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930)	8,583
權益法長期投資認列損失(收益)	8,437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276	(1,859)
報廢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1,400	-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361	(21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變動	-	50,00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5,353	9,186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5,579	126,07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427	2,599
存貨(增加)減少	(3,185)	18,31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3,398	(21,41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5,731)	(23,08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665)	(17,683)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6,722	(9,031)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57,283)	(30,70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588)	(43,30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	(31,239)	(13,9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6,590)	97,8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71,064)	(109,941)
權益法長期投資增加	(50,000)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997	3,517
購置固定資產	(170,543)	(72,017)
遞延資產(增加)減少	(1,919)	(1,366)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1)	(327)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41	(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1,499)	(180,15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5,819	18,341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36,348	(14,274)
發行應付公司債款項	-	200,000
公司債發行成本	-	(5,000)
發放現金股利	(32,905)	(50,26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9,262	148,800
匯率影響數	14,016	(27,811)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284,811)	38,698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554,056	515,358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269,245	\$ 554,05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844	\$ 19,442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4,275	\$ 83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1,809	\$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	\$ 25,134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 59,785	\$ 18,74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蕭奕彰



經理人：蕭奕彰



會計主管：李榮德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規定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組織成立，主要從事於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及電子週邊產品、零件之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之股票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五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本公司及所有合併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依其業務特性概述如下：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以下簡稱L. S. H. 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設立於開曼群島，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本公司轉投資中國之控股公司。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升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設立於中國，為L. S. H. 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生產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及電腦週邊零配件。

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聚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設立於中國，為L. S. H. 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電子產品及零件的電磁防護加工及銷售。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偉勝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一月成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材料、設備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192人及1,197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

1. 列入財務報表合併主體包括本公司及下列直接、間接持股之轉投資公司，其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12.31	99.12.31
本公司	L. S. H. 公司	控股公司、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等之買賣	100%	100%
本公司	偉勝公司	電子材料、設備批發及進出口貿易	100%	100%
L. S. H. 公司	凱升公司	生產電腦機殼及電源供應器等	100%	100%
L. S. H. 公司	凱聚公司	電子產品及零件的電磁防護加工及銷售	100%	100%

所有合併公司間重大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2. 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增減變動情形：無

3. 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報表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皆以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六)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等。

(七)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應收款之減損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對於應收款之減損證據係同時考量特定資產及組合層級減損之證據。所有個別重大之應收款皆執行特定之減損評估。所有個別重大

之應收款未發現有特定減損者，再進行組合評估是否有已發生但未經辨識之減損。非屬個別重大的應收款項，依相似之風險特徵彙總應收款進行組合減損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當一期後事項造成減損損失金額減少，該減損損失減少之迴轉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存貨

合併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含)財務報表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第十號公報「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之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則以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再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對於陳舊、過時或呆滯之存貨則酌予提列存貨陳廢損失，而市價之決定則以淨變現價值為準。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其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1. 房屋及建築：5～50年
2. 機器設備：3～10年
3. 模具設備：3～5年
4. 辦公設備：3～5年
5. 其他設備：3～10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十一)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職工退休管理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全數改採確定提撥退休法，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下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經適當評估需借記為遞延退休金成本或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等科目，且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

係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而依精算方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平均攤提。本公司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依薪資總額15%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依規定轉存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時，係先由該專戶支付，若不足額時始得列為當年度之費用。

L. S. H. 公司係境外公司，因當地政府法令未強制規定，且並未自行訂定職工退休辦法，是以無需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而凱升公司及凱聚公司係大陸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按月提撥一定比例之社保基金。

偉勝公司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因已無相關員工適用舊制退休金辦法，故無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十二) 土地使用權

係為取得地上使用權而給付之款項等支出，自地上物登記完成日起，按合約期限五十年平均攤銷。

(十三) 其他資產－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電腦軟體及模具版權等，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

(十四) 收入及成本

合併公司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十五)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十七) 所得稅

合併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所得稅之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

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時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僅發行普通股，故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民國九十七年起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針對應收款同時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此項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二)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12.31	99.12.31
零 用 金	\$ 2,831	\$ 682
銀行存款	266,414	553,374
	<u>\$ 269,245</u>	<u>\$ 554,056</u>

2. 存貨淨額

	100.12.31	99.12.31
製成品	\$ 14,547	\$ 7,450
減：備抵損失	(1,236)	(1,260)
小計	13,311	6,190
在製品	52,753	43,065
減：備抵損失	(982)	(5,465)
小計	51,771	37,600
原物料	141,777	158,225
減：備抵損失	(11,892)	(9,747)
小計	129,885	148,478
商品	12,093	-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12,093	-
	<u>\$ 207,060</u>	<u>\$ 192,268</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u>\$ (2,930)</u>	<u>\$ 8,58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上述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已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加項(減項)。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12.31		99.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京畿股份有限公司	\$ 41,563	30.63%	\$ -	-
減：累計減損	-		-	
	<u>\$ 41,563</u>		<u>\$ -</u>	

本公司經董事會核可後，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投資京畿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價款共計50,000千元，取得其30.63%股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認列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41,563千元，及一〇〇年度於損益表上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8,437千元，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認列。

4. 土地使用權

係凱升公司向中國東莞市塘廈鎮經濟發展總公司購置東莞市塘廈鎮宏業工業區土地合計42,315平方米之土地使用權所支付價金，期間自西元1998年11月1日～西元2048年10月31日止。依合約規定到期時，凱升公司具有使用之優先權利。

5. 短期借款

	100.12.31	99.12.31
信用借款	\$ 140,000	\$ 60,000
信用狀借款	16,425	71,186
擔保借款	60,580	-
	<u>\$ 217,005</u>	<u>\$ 131,186</u>
借款年利率區間	<u>1.37%~5.47%</u>	<u>1.01%~1.16%</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金融機構授予之借款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約為436,245千元及595,814千元。前述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情形說明，請詳附註六。

6. 預收款項

主要係本公司接獲日商公共投幣式充電站等訂單及其主要零配件代採購之預收款項。該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為0千元及46,936千元。

7.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20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發行總額	\$ 200,000	\$ 200,000
減：轉換面額	(60,200)	(300)
減：公司債折價	(2,373)	(6,258)
	<u>\$ 137,427</u>	<u>\$ 193,442</u>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原始發行	\$ 18,460	\$ 18,460
公司債轉換沖銷	(5,556)	(28)
淨額	<u>\$ 12,904</u>	<u>\$ 18,432</u>
資產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融資產－非流動)		
原始發行	\$ 14,800	\$ 14,800
公司債轉換沖銷	(1,719)	(8)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508)	(9,186)
淨額	<u>\$ 1,573</u>	<u>\$ 5,606</u>
	100 年度	99 年度
利息費用(有效利率 1%)	<u>\$ 2,450</u>	<u>\$ 2,393</u>

上述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發行時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資產已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其公平價值之評價損失各為5,353千元及9,186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上述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票面利率：0%。
- (2)期限：三年(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至一百零二年三月二日)。
- (3)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平均交易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以上，或已發行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有權按照票面金額贖回。

- (4)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債權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二年或三年之前三十日時要求本公司分別以票面金額之102.01%及103.03%將債券買回。

- (5)轉換辦法：

①債權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依轉換辦法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以代替債券期滿之現金還本。

②轉換價格：原轉換價格為新台幣36.5元，因本公司普通股無償配股及配息，自民國99年8月29日除權(息)基準日起調整為34.4元。

本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就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契約，契約存續期間內，約定財務比例限制條款及擔保條件分別說明如下：

- (1)財務比例限制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須大於100%。

②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總額，須小於120%。

③淨值高於13億元。

④利息保障倍數須大於2倍。

- (2)擔保條件

額度存續期間，須設質本行之定存單金額與可轉換公司債保證餘額之比率：第一年40%、第二年80%、第三年80%。

- (3)本公司若未能符合上述(1)財務比率限制條款，則該年度須再增加公司債保證餘額10%定存設質予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在財務檢視條件未符合規範前，總設質定存不得解質。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提供擔保品情形說明，請詳附註六。

8. 長期借款

借 款 單 位	還款期間及方式	100.12.31		99.12.31	
		金 額	年利率%	金 額	年利率%
CHAILEASE FINANCE (B. V. I.) CO., LTD.	借款期間為民國 100 年 11 月 10 日至 103 年 11 月 10 日止，本金及利息 自民國 101 年 2 月 10 日 起，每季為一期，共分 24 期平均攤還。	\$ 36,348	1.87	\$ -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1,809)		-	
		<u>\$ 14,539</u>		<u>\$ -</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借款機構授予之借款額度已全數動支。前述長期借款係由L. S. H. 公司取得借款，而由母公司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人，請詳附註五。

9. 職工退休金

(1)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職工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0.12.31	99.12.31
給付義務：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341)	\$ (1,202)
累積給付義務	(1,341)	(1,20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19)	(677)
預計給付義務	(2,060)	(1,87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410	5,001
提撥狀況	3,350	3,122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1,530)	(1,74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25	1,009
預付退休金	<u>\$ 2,745</u>	<u>\$ 2,383</u>

(2)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利息成本	\$ 37	\$ 59
退休基金預期報酬	(104)	(116)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84	84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32)	(8)
淨退休金成本	<u>\$ (15)</u>	<u>\$ 19</u>

(3)退休金負債精算假設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折 現 率	2.00%	2.00%
薪 資 調 整 率	2.50%	2.5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2.00%

(4)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儲存於台灣銀行之退休基金餘額分別約為5,364千元及4,969千元。另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363千元及1,10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 所得稅

(1)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適用之所得稅稅率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改為17%，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L. S. H. 公司係設立於開曼群島，依當地法令規定境外公司之境外所得全部免稅，故無營利事業所得稅之負擔。凱升公司符合中國大陸「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之獎勵規定，對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從開始獲利年度起，適用兩年內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凱升公司於西元2004年開始獲利。於西元2008年上半年度屬半數繳納企業所得稅，有效稅率為12.5%，西元2009年上半年度有效稅率調整為25%。

(2)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預計所得稅費用之組成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691	\$ 8,351
前期所得稅估計調整	1,50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	73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31,239)	(13,41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6,039)</u>	<u>\$ (4,330)</u>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2,618	\$ 18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利益)提列數	11,166	2,346
減損(損失)迴轉數	1,590	1,805
備抵呆帳提列數	(1,073)	(59)
固定資產財稅差異	-	(2,381)
退休金費用(高估)低估數	62	(5)
虧損抵減數	(33,332)	(18,325)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數	(12,270)	3,018
	<u>\$ (31,239)</u>	<u>\$ (13,412)</u>

(3)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本公司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35,418)	\$ (9,744)
子公司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2,327	7,191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損失	2,544	(6,15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	731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低(高)估	1,509	1,160
其 他	2,999	2,485
	<u>\$ (26,039)</u>	<u>\$ (4,330)</u>

(4)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存貨跌價損失	\$ 14,110	\$ 3,528	\$ 16,473	\$ 4,118
備抵呆帳提列超限	7,627	1,297	1,316	2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6,874)	(1,169)	8,529	1,45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656		5,792
備抵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3,528)		(4,118)
		<u>128</u>		<u>1,674</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減損損失	7,507	484	792	135
虧損扣抵	308,213	52,153	115,782	19,912
退休金費用提撥數	(2,956)	(503)	(2,593)	(44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2,134		19,606
備抵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4,226)		(4,482)
		<u>\$ 47,908</u>		<u>\$ 15,124</u>

上列淨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資產(負債)項下，淨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列於其他資產(負債)項下。

(5)依母子公司各適用的所得稅法規定，經該地區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或前五年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母子公司合計尚未扣抵之虧損及得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抵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 90,765	民國 109 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193,213	民國 110 年度
合計	<u>\$ 283,978</u>	

(6)國內子公司現存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餘額及其有效期限：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抵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 3,168	民國 107 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6,229	民國 108 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12,754	民國 109 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30	民國 110 年度
	<u>\$ 22,181</u>	

(7)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分別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 年度。

(8)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98,268	\$ 309,788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62,107	67,238
	100年度(預計)	99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予居住者之稅額扣抵比率	<u>48.15%</u>	<u>21.89%</u>

11. 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配股

- ①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9,190千元及股東股利75,401千元(現金股利50,267千元及股票股利25,134千元)，其中股東股利25,134千元，係以轉增資配股方式發放。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 ②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列股東股利32,905千元。本公司訂定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四日為除息基準日。
- ③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轉換公司債300千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計已轉換為87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 ④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因轉換公司債15,600千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計已轉換為453,473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 ⑤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因轉換公司債26,000千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計已轉換為755,756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 ⑥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因轉換公司債18,300千元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計已轉換為531,954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 ⑦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核定股本總額分別為900,000千元及9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67,098千股及65,357千股。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現金增資發行溢價及贈與所得轉列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作其他用途。惟依一〇一年一月修訂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100.12.31	99.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 60,893	\$ 60,893
公司債轉換溢價	48,124	223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12,904	18,432
	<u>\$ 121,921</u>	<u>\$ 79,548</u>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就稅後純益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上述法定公積的使用業已於民國101年1月4日公告修定為：「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另，公司無虧損者，得經股東會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發佈之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上市(櫃)公司自民國八十八年度起有關盈餘分配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淨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 ①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就當年度所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提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及董監酬勞百分之三，所餘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扣除部分保留不擬予分配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②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公司得視財務、業務及經營狀況等因素，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配盈餘，惟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 ③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及其中分派之

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分別如下：

	99 年度	98 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新台幣元)		
現金	\$ 0.5	\$ 0.8
股票(依面額計算)	-	0.4
	\$ 0.5	\$ 1.2
	99 年度	98 年度
員工紅利	\$ -	\$ 4,135
董監酬勞	-	2,481
	\$ -	\$ 6,616

④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8 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表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	\$ 4,135	\$ 4,135	—
董監酬勞	2,481	2,481	—
	\$ 6,616	\$ 6,616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業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其決議金額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尚無差異。

⑤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因屬虧損，故未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不予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⑥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因屬虧損，故未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2. 每股盈餘

	100 年度		99 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204,654)	\$ (178,615)	\$ (50,128)	\$ (45,79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B)	66,335	66,335	66,801	66,801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A/B)	\$ (3.09)	\$ (2.69)	\$ (0.75)	\$ (0.69)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屬虧損狀態，可轉換公司債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具反稀釋效果，故稀釋每股盈餘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

13.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①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負債：				
外幣選擇權合約	-	-	292	292

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相關評價損益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	\$ 292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及99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認列已實現之淨利益分別為2,044千元及321千元。

②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9,245	\$ 269,245	\$ 554,056	\$ 554,05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77,570	377,570	420,644	420,644
其他應收款	3,640	3,640	6,067	6,067
受限制資產	60,774	60,774	60,736	60,73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1,563	41,563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3	1,573	5,606	5,606
其它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762	131,762	60,736	60,736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17,005	217,005	131,186	131,18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2,847	172,847	188,578	188,578
其他應付款項	66,083	66,083	48,417	48,417
應付公司債	137,427	137,427	193,442	193,442
長期借款	36,348	36,348	-	-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7,467	-	10,431

(2)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應付款及短期銀行借款。
- ② 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③ 應付公司債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所使用之估計之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惟該公平價值不代表本公司未來

現金流出數。

④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其公平價值係以合約金額為準。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9,245	-	\$ 554,056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377,570	-	420,644
其他應收款	-	3,640	-	6,067
受限制資產	60,774	-	60,736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1,563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73	-	5,606
其它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762	-	60,736	-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17,005	-	131,186	-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72,847	-	188,578
其他應付款項	-	66,083	-	48,417
應付公司債	-	137,427	-	193,442
長期借款	36,348	-	-	-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7,467	-	10,431

(4)財務風險資訊

①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外幣選擇權及換匯合約，均係以期末匯率評價其公平價值，因此合併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將暴露於匯率變動之風險。

②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銷售對象有顯著集中於少數客戶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除持續評估該等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以降低信用風險造成損失之可能性。

③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借款之金融負債為短、長期借款，係屬採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會使其短、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估計現金流量支出淨額將增加2,170千元。

14. 合併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39,352	64,835	204,187	117,133	43,198	160,331
勞健保費用		5,056	4,138	9,194	4,615	3,410	8,025
退休金費用		103	1,373	1,476	-	1,122	1,122
其他用人費用		23,501	4,700	28,201	18,166	2,325	21,698
折舊費用		73,418	13,061	86,479	71,326	15,037	86,363
攤銷費用		72	2,197	2,269	-	1,289	1,289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蕭 奕 彰	本公司之董事長兼總經理(99.10.11接任董事長)
李 初 輝	本公司之董事長(已於99.10.11退休，由蕭奕彰接任)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金融機構融資，係由蕭奕彰擔任連帶保證人；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係由李初輝先生及蕭奕彰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99年10月11日起因李初輝先生退休，僅由蕭奕彰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2.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關係人借款之保證或本票背書之餘額各為47,924千元及0千元。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單位：千元	
	100.12.31	99.12.31
L. S. H.	\$ 47,924	\$ -

另詳附註七、(二)及十一、(一)、2之說明。

3.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薪資	\$ 6,743	\$ 4,104
獎金及特支費	-	-
業務執行費	-	-
員工紅利	-	-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 產 名 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0.12.31	99.12.31
土地使用權	短期借款	\$ 37,366	\$ -
房屋及建築淨額	短期借款	207,152	-
受限制資產－流動(定期存款)	短期借款	60,774	60,73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定期存款)	應付公司債	131,762	60,736
合計		<u>\$ 437,054</u>	<u>\$ 121,47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7,467千元及10,431千元。

(四)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子公司因融資所為之背書保證金額各為47,924千元及0千元，詳附註五、(二)、2 及十一、(一)、2之說明。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無。

(一)科目重分類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金融商品計有換匯合約，其性質、內容、金額及損益如下：

性 質	合約金額 (千元)	內 容	承作原因	損益金額 (千元)
外匯交換合約	USD1,000	合約成立時本公司支付銀行 USD1,000 千元，銀行交付以約定匯 率換算之 NTD30,700 千元；到期日 銀行還回 USD1,000 千元，並支付以 0.3%年率計算之利息予本公司，本 公司則支付銀行上述取得之 NTD30,700 千元。	匯率避險	NTD(292)

本公司已於期末對上述合約之公平價值予以調整入帳，其因此產生之價值減損292千元，本公司原視為外幣銀行存款帳面價值之減損，並將損失認列於「兌換損失」項下。因金額甚小，不具重大性，故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予以重分類至「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科目。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7,075	30.29	\$ 820,102	\$ 27,597	30.368	\$ 838,066
港幣	5,432	3.899	21,179	11,104	3.906	43,372

人民幣	23,657	4.813	113,861	27,805	4.608	128,12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107	30.29	184,981	5,251	30.368	159,462
港幣	4,380	3.899	17,078	4,600	3.906	17,968
人民幣	15,914	4.813	76,594	15,851	4.608	73,041

(三)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相關資訊

1. 轉換國際會計準則計畫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基金會）翻譯並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99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訂定採用 IFRS 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之差異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人事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決定如何依 IFRSs 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人事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蒐集資料準備依 IFRSs 編製開帳日資	資訊部門 會計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謹就本公司目前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重大會計議題	現行會計政策	IFRS 會計政策
1. 損益表及綜合損益表	其他綜合損益入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綜合損益(庫藏股票除外)入綜合損益表。
2.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	依帳齡分析，再各依估計的呆帳提列比率提列。	將應收帳款列入 IAS39 之金融工具，須依減損評估備抵呆帳。IAS 39：減損評估採"已發生損失模式"。 評估方式： 1. 重大客戶個別評估逾期帳款的品質。 2. 其他客戶分族群，按過去經驗判斷呆帳的可能性。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原固定資產)	採成本法，依直線法攤提折舊，未於每年評估使用年限及殘值。	採攤銷後成本法，並於每年評估使用年限及按經濟使用下估計之殘值。
4. 土地使用權	帳列"無形資產"項下。	列為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項。
5. 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類	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相關資產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則該部分或全部應全數列入備抵評價科目。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此外，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6. 退休金-精算損益的認列	精算損益不允許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需採用攤銷之方式。	精算損益的認列方式有下列三種： 1. 在其他綜合淨利法下，精算損益係立即認列在其他綜合淨利中；

重大會計議題	現行會計政策	IFRS 會計政策
		2. 在緩衝法下，精算損益超過確定給付義務現值或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如果有）兩者較高之 10% 的部分，以不超過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數予以攤銷； 3. 較快速認列，也包括允許立即全數認列於損益中。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應立即轉列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7. 退休金-退休金成本之認列	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接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首次適用我國十八號公報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不再存在。
8. 退休金-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列入淨退休成本。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選擇立即將增額之部分認列為退休金負債及費用。
9. 退休金-折現率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不允許直接將退休金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精算損益須採用攤銷方式認列損益。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時，應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將來自於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重大會計議題	現行會計政策	IFRS 會計政策
10.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的判斷、記帳貨幣與表達貨幣之換算與重衡量；母公司未進行功能性貨幣的判斷。	當報導個體之表達貨幣與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應揭露此一事實、其功能性貨幣幣別，與報導個體選擇用不同貨幣作為表達貨幣之理由。另報導個體或其所屬之重大國外營運機構如有變更功能性貨幣，應揭露此一事實及原因。如報表的換算不符合 IAS 21 之規定，不得宣稱該報表符合 IFRS，並應註明該報表係屬補充性資訊，以有別於 IFRS 財報，並應揭露該補充性資訊的貨幣幣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與換算之方法。
11. 關聯企業、採權益法的長期股權投資	未按比例認列增資發行之股份，但未尚失重大影響力，而產生之稀釋股權：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	未按比例認列增資發行之股份，但未尚失重大影響力： 1. 產生稀釋股權：視為部分處分股權交易，交易日股權帳面值與公平價值之差異認列為當期損益。 2. 股權增加視為已取得投資處理。
12. 關聯企業、採權益法的長期股權投資	因處分股權致股權比例減少，喪失控制力及重大影響力：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應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的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應等比率一併轉銷認列為出售成本。剩餘持有的股權以出售後剩餘比率之帳面價值為剩餘持股的成本。	因處分股權致股權比例減少，喪失控制力及重大影響力：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應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的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應按比率一併轉銷認列為出售成本。剩餘持有的股權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入帳，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的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應全部轉銷以計算出售損益。

重大會計議題	現行會計政策	IFRS 會計政策
13. 合併報表	因持股比率減少，喪失控制力： 剩餘持有的股權以出售後剩餘比率之帳面價值為剩餘持股的成本。	因持股比率減少，喪失控制力： 剩餘持有的股權應以公允價值衡量認列。
14. 合併報表	分次取得股權以取得控制力：無。	分次取得股權以取得控制力：前次收購未達控制權，後次收購才取得控制權，前次收購單價應調整至後次收購單價，並認列損益。
15. 累積換算調整數	帳列入"股東權益"之其他調整項目項下。	帳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3.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部分項目可能因合併公司依 IFRS 的第一號準則「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豁免的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重大影響金額。另，上述之評估結果以可能受國際會計準則委員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規範我國上市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之函令的變動而改變。

(四)財務報表之核准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於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須再揭露有關下列事項之相關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關係(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額金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三)
0(註1)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SH 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 股 權之子公司	109,647	47,924	47,924	-	4.37	219,293

註1：係指本公司。

註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10%，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不逾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之交易總額為限。

註3：本公司整體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20%。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股票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947	1,229,951	100.00%	1,229,951 (註)	
本公司	股票 偉勝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70	2,924	100.00%	3,716 (註)	
本公司	股票 京畿(股)公司	本公司持有 30.63%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	41,563	30.63%	38,095 (註)	

註：因皆未經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市價，而以淨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進貨	1,187,715	97%	註	-		(624,373)	(100)%	

註：上述進貨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係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或匯出款收支。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7及13之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本公司設立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462,670	416,509	13,947	100.00%	1,229,951	(6,500)	(6,500)	子公司
本公司	偉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電腦週邊零配件	32,000	32,000	2,970	100.00%	2,924	(30)	(30)	子公司
本公司	京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設備等製造	50,000	-	5,000	30.63%	41,563	(41,322)	(8,437)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市塘廈鎮宏業工業區宏業北十七路3號	生產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及電腦週邊零配件	446,235	400,074	-	100.00%	781,569	7,493	416	孫公司，係折舊性資產所產生之股權淨值差異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區橫澗街道天鵝蕩路工業坊2588號	電子產品及零件的電磁防護加工及銷售	16,435	16,435	-	100.00%	11,929	(1,929)	(1,929)	孫公司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長期股權投資：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L. S. H.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81,569	100.00	750,463	因無公開市價係以股權淨值表達；係折舊性資產所產生之股權淨值差異。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長期股權投資：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	L. S. H.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1,929	100.00	11,929	因無公開市價係以股權淨值表達。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	持有 L. S. H. 100% 股權之母公司	銷貨	(1,187,715)	100 %	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沖抵	-	-	624,373	100 %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係 L. S. H.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進貨	1,174,918	100 %	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沖抵	-	-	(175,951)	(100 %)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持有東莞凱升 100% 股權之母公司	銷貨	(1,174,918)	(95.91) %	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沖抵	-	-	175,951	90.50 %	

註：上述進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係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或匯出款收支。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 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624,373 (美金 20,613 千元)	2.20	-	-	66,501 (美金 2,200 千元)	-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持有東莞凱升 100% 股權之母公司	應收帳款：175,951	8.73	-	-	-	-

註：上述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係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或匯出款收支。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4)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東莞凱升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及電腦週邊零配件	446,235 (美金13,430千元)	(註1)	400,074 (美金11,837千元)	46,161 (美金1,593千元)	-	446,235 (美金13,430千元)	100 %	416	781,569	-
蘇州凱聚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零件的電磁防護加工及銷售	16,435 (美金517千元)	(註1)	16,435 (美金517千元)	-	-	16,435 (美金517千元)	100 %	(1,929)	11,929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
462,670 (美金 13,947 千元)	588,414 (美金 19,426 千元)	657,879

註1：投資方式為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截至本期止台灣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彙總金額列示。

註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29予以換算。

註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5：係投審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有關大陸投資限額計算之規定，已修改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經由第三地區 L. S. H. TECHNOLOGY CO., LTD. 轉訂單向大陸被投資公司進貨之總額計 1,187,715 千元，並無未實現損益，另大陸被投資公司主要原料透過 L. S. H. 委託本公司代購本期總金額為 472,540 千元，其進貨交易及代購原料產生之期末應付及應收款項，其付款條件係按月結計算採與債權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或匯出款收支。前述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L. S. H. 公司	1	代購原料	472,540	以期末應付款項，按月結計算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匯出款收支。	27.31%
1	L. S. H. 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1,187,715	係依雙方議定價格	105.48%
1	L. S. H. 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624,373	以期末應付款項，按月結計算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匯出款收支。	36.09%
1	L. S. H. 公司	凱升公司	2	應付帳款	175,951	以期末應付款項，按月結計算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匯出款收支。	10.17%
2	凱升公司	L. S. H. 公司	2	銷貨	1,174,918	係依雙方議定價格	104.34%
2	凱升公司	凱聚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1,708	應付機械設備款項	0.68%

民國九十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L. S. H. 公司	1	代購原料	653,426	以期末應付款項，按月結計算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匯出款收支。	35.42%
1	L. S. H. 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1,269,113	係依雙方議定價格	98.08%
1	L. S. H. 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479,869	以期末應付款項，按月結計算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匯出款收支。	26.01%
1	L. S. H. 公司	凱升公司	2	應付帳款	80,123	以期末應付款項，按月結計算相互沖抵後，若尚有差額再以匯入匯出款收支。	4.34%
2	凱升公司	L. S. H. 公司	2	銷貨	1,254,958	係依雙方議定價格	96.98%
2	凱升公司	凱聚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1,211	應付機械設備款項	0.61%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應付帳不再贅述。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之應報導營業部門僅有電子週邊產品事業部門。電子週邊產品事業部門主要係從事於電腦機殼、電源供應器及電子週邊產品、零件之製造、銷售等業務。本公司為單一營業部門，無其他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一、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二)營運部門資訊

	100 年度			
	電子週邊產品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125,252	\$ -	\$ -	\$ 1,125,252
來自合併公司之收入	1,187,715	-	(1,187,715)	-
收入合計	<u>2,312,967</u>	<u>-</u>	<u>(1,187,715)</u>	<u>1,125,252</u>
營業損益	\$ (194,423)	\$ -	\$ -	\$ (194,423)
利息收入	3,808	-	-	3,808

利息費用	8,304	-	-	8,304
稅前淨利	(204,654)	-	-	(204,654)
可辨認資產	1,730,175	-	-	1,730,175

99 年度

	電子週邊產品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292,854	\$ -	\$ -	\$ 1,292,854
來自合併公司之收入	1,269,113	-	(1,269,113)	-
收入合計	<u>2,561,967</u>	<u>-</u>	<u>(1,269,113)</u>	<u>1,292,854</u>
營業損益	\$ (41,383)	\$ -	\$ -	\$ (41,383)
利息收入	3,677	-	-	3,677
利息費用	4,675	-	-	4,675
稅前淨利	(50,128)	-	-	(50,128)
可辨認資產	1,844,619	-	-	1,844,619

(三)地區別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中華民國地區以外之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美 洲	\$ 497,718	\$ 666,395
亞 洲	519,235	519,235
歐 洲	108,044	107,189
其 他	<u>255</u>	<u>35</u>
	<u>\$ 1,125,252</u>	<u>\$ 1,292,854</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其收入占銷貨收入淨額5%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0 年度		99 年度	
	銷貨淨額	所佔比例%	銷貨淨額	所佔比例%
甲公司	\$ 361,554	34	\$ 532,630	42
乙公司	177,482	16	206,504	17
丙公司	179,665	17	56,543	5
丁公司	46,697	4	66,725	5
	<u>\$ 765,398</u>	<u>71</u>	<u>\$ 862,402</u>	<u>69</u>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蕭奕彰